

經 濟 叢 書

55-1-21
4

分 配 論

李 權 時 著



東 南 書 店 印 行

李權時著

經濟叢書
分配論

上海東南書店印行

民國十七年四月付印
民國十八年五月出版
民國十八年七月再版

一〇〇一—二〇〇〇本



分 配 論

每冊實價五角

著 者 李 權 時

發 行 者 東 南 書 店

印 刷 者 東 南 書 店

批 發 處 東 南 書 店 批 發 所

上海赫德路口九十號

代 售 處 全 國 各 大 書 坊

分配論目錄

第一章	分配論的意義及其內容	一
第二章	工資論	五
第三章	地租論	三五
第四章	利息論	六一
第五章	利潤論	八三
第六章	租稅論	一〇三
第七章	財富及所得分配之不均及其原因	一二五
第八章	財富及所得的分配如何可使之均	一四七
附錄		一六六

分配論

第一章 分配論的意義及其內容

一．分配論的各種意義 分配英文叫做distribution 牠的意義起碼是有三個。第一意義是指經濟財貨之發行或推銷，如我們日常之言「分配機關」[distributive agencies]及「分配合作」[distributive cooperation]等是。第二個的意義是指全社會財富或所得之分配於各階級及個人之多少，如我們日常之言「財富之分配」[distribution of wealth]是。第二個的意義是指出品或收入之如何分給與各個的生產要素，如我們日常之言「出品分配」[distribution of the product]及「分配應得」[distributive shares]等是。第一個意義是屬於交易論的，乃分配之最廣義。第二個意義是屬於分配論之理想一方面的，乃分配之較廣義。第

三個意義是屬於分配之事實分析一方面的，乃分配之最狹義。

二·分配論的意義 分配的意義既有三種，那末分配論的意義是也應當有三種的了。不過分配的第一個意義是屬於交易論的，所以嚴格的講起來，分配論的內容是祇討論和研究分配的第二義和第三義的。這樣，我們可以說，分配論是研究和討論（一）各種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之如何決定，（二）整個的社會或國民財富或整個的社會或國民所得之如何分配於各階級或各個人，及（三）財富或所得究竟如何分配始於全體國民永久有利益，始與社會公道^{social justice}永久能適合，始與民生主義永久無違反的種種解釋和理論。

三·分配論的內容 分配論的內容差不多是已經包括於其定義之中。不過我們為欲求其較詳細的內容起見，那末大概可以列表如下：

甲·各種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之如何決定：

（一）勞力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之如何決定，這就是工資論。

(二)土地或自然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之如何決定，這就是地租論。

(三)資本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之如何決定，這就是利息論。

(四)企業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之如何決定，這就是利潤論。

(五)政府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之如何決定，這就是租稅論，亦即近世財政學中之最重要的一部分。

乙·一國的社會財富或所得之如何分配於各階級或各個人，及其不均的

原因：

(一)社會財富或所得的分配不均的事實。

(二)社會財富或所得的分配不均的原因：(甲)獨占，(乙)私產制度，及(三)遺產制度。

丙·近世社會財富分配制度之改善：

分
配
論

第二章 工資論

一·工資的意義 工資英文叫做 *wage*，也就是賃銀，傭金，工錢，勞銀，或勞金（中國東三省人稱工人爲吃勞金的。）牠的意義是可以分做廣義最廣義與狹義二種的。廣義的工資是指一切現在的勞腦或勞體的勞力的代價或酬報而言。最廣義的工資是指英國的經典派經濟學者或法國的彌拉波 *Mirabeau* 氏的工資定義或受工資者定義而言。經典派經濟學者謂工資爲人類以勞力（包括過去的勞腦與體的勞力而言）易得一切之收入，所以地主與資本家也可以叫做受工資者。彌氏謂除乞丐與盜賊之外，世界上的人類都是受工資者 *wage earner*。至於狹義的工資，那是祇指工廠中所傭僱的工人的勞力酬報或企業家所僱的工人勞力代價而言。按照工資狹義的定義，那末政府官吏及學校教員的薪俸都不是工資了；醫生律師建築師和會計師等所收受的手續費，也

不是工資了；代銷或代購貨物或證券的回佣及代售各種保險單所得之回扣（*commission*）等，也不是工資的了。所以這個狹義的工資定義，實在是太狹窄，不足以包括一切在純粹經濟學上應歸入工資一項的一切收入。至於最廣義的工資定義呢？那末又未免太廣泛了；因為如果依照這個工資定義，那末在純粹經濟學上應劃歸地租與利息項下者，也變做工資了。當然，地租與利息是過去勞力的變相的工資，不過我們為欲求事理之明釋起見，終以把過去勞力的報酬和現在勞力的代價分作二種不同的分配所得才好。這樣，狹義的工資定義既失之太狹窄，而最廣義的工資定義又失之太廣泛，那末最適合於事理的工資定義還是上述第一個的工資定義，即廣義的工資定義，就是說，凡現在的一切勞腦或勞體的勞力的報酬或代價都是工資，不管牠的名義是工銀，薪水，公費，津貼，夫馬費，生活費，手續費，回佣，或其他等等。

二·工資的種類 照上述的定義，凡一切現在勞力的代價或價格都是工

資；其種類可以概括的分析之如下：

(一)薪水 薪水是指勞腦多於勞體的勞力的代價而言，凡學校教職員，商店，銀行，及工廠之高級傭僱職員，及政府機關上服務人員等的俸給都屬之。薪水之計算大概都是計時的，其時間的單位則有按鐘點的，按日的，按月的，和按年的四種。

(二)工錢 工錢是指勞體多於勞腦的勞力的代價而言，凡店，舖，行，廠，學校，衙署，家庭，事務所，或其他機關所傭僱的工人，夥計，或僕役等的生活費都屬之。工錢的計算標準，大概可以分做三種：其一就是以工作時間為標準，叫做計時工錢 *time wages*；其二就是以出品的件數為標準，叫做計件工錢 *piece-wages*；其三就是以出品的售價為標準，叫做升漲尺（或活準）工錢 *sliding scale wages*。

(三)回佣 *commissions* 是計件酬勞的一種，即如代銷書籍，證券

，商品，及保險單等之有一二三成的回佣是。

(四)手續費 手續費 *fee* 也是計件酬勞的一種，即如自由職業者如醫師，律師，建築師，及會計師等的勞務之索取掛號金或其他的代價是。

(五)意外的工資 意外的工資 *extra wages* 是受薪水者和受工錢者有時所享受的。此種意外的工資，大概可以分做三種：其一就是年底花紅 *bonuses*，其二就是紅股 *Stock Bonus* 及紅股的紅利 *dividend*，其三就是僱主購贈的各種保險單，如衰老保險，疾病保險，失業保險，和壽命保險等。

以上是工資所自出或所由來的職業分類或計算方法的分類。我們如果再把工資的具體物或交付物件來分類，那末工資又可分做兩種：其一就是貨幣工資 *Money wages*，如每小時酬報二元，或每天工錢五角，或每件工錢銅元十枚，或每千字稿費五元，或每月薪水一百元或每年津貼三千元等是；其二就是實物工資 *wages in kind*，如前清官吏之領恩米，私塾教師之以穀米當束

修，和近世商店，工廠，或學校等機關對於僱員之供給膳宿是。在自然經濟時代，一切工資都是以實物付給的；在貨幣時代，一切工資是以貨幣支付爲常例，以實物支付爲例外的，然而亦有二者兼而有之的。

工資的分類還有一個第三標準，那就是以受工資者所獲得的實惠做標準來分析工資。如果工資的支付物件是直接能滿足慾望的享樂財貨，那末名義工資 *nominal wage* 與實際工資 *real wage* 是一而二二而一的東西，並沒有什麼分別的。如果工資的支付物件是一種祇能做交易中介或祇能間接滿足人們慾望的貨幣，那末名義工資與實際工資就不能常符合了。當貨幣工資和貨幣購買力（即物價平均數或指數）都無變動的時候，名義的貨幣工資的實惠是與實際的貨幣工資所能購到的實物工資的實惠沒有分別的。當貨幣工資增而貨幣購買力減（即物價指數漲）而且貨幣工資增的速率並沒有樣貨幣購買力減的速率快的時候，名義工資雖增而實際工資反跌。當貨幣工資減而貨幣購

買力增（即物價指數跌，）而且貨幣工資減的速率並沒有樣貨幣購買力增的速率的快的時候，名義工資雖跌而實際工資反增。

三·計時工資與計件工資的利弊比較 計時工資與計件工資各有其利益與弊害，茲概述之如下（參閱馬譯國民經濟原論，頁六七四——六七六，及拙著英文商業經濟原理，頁九一——九四）

（一）計時工資的利益：

甲·計時工資的數額是確定的，計算簡便，因之可免勞資間關於工資計算上的紛爭。

乙·計時工資能使受工資者謹慎將事，以期增加他的工作的精巧的名譽，所以是適於品質貴精的出品。

丙·計時工資能使勞工周轉labor turnover的程度減低，因為勞工都須作較長時間的工作。

丁·計時工資既能使企業家容易預計勞力一方面的生產成本，又能使受工資者容易預計他們的收入或所得。

(二)計時工資的弊害：

甲·計時工資難以使工作或勞力的質量與其報酬成一種公平的比例，因之足以使優秀勤勉者灰心，而出品難期增多。

乙·計時工資足以誘致督促員和督促費之增加。

丙·計時工資恆使雇主對於工人起一種工作不努力的感想，因之常想把工資率減至最低限度。

丁·計時工資容易促成勞資衝突，勞工一方面又常想用罷工或「杯葛」*boycott*的方法，來達到增加工資和縮短工作時間的目的。

戊·計時工資使企業家不易計算一個出品單位的勞力成本。

己·計時工資容易促起工頭對於優秀工人的壓迫心或妒忌心。

(三)計件工資的利益：(計件工資的利益大致就是計時工資的弊害的反面)

甲·計件工資能使工作或勞力的數量與其報酬成一種相當公平的比例，因之足以激起優秀份子的奮發心，而促出品之增加。

乙·計件工資能使督促員和督促費減少。

丙·計件工資能使企業家容易算出出品單位的勞力成本。

丁·計件工資能使優秀工人容易升級出頭，工頭較難壓迫他們。

戊·計件工資能使勞資衝突的機會減少。

己·計件工資既能使工人奮發，所以是很適用於速成的事物。

(四)計件工資的弊害：(計件工資的弊害大致就是計時工資的利益的反面)

甲·計件工資容易誘致工人因貪得工資而濫製粗造，因之出品的品質

就不能期其良好。

乙·計件工資容易誘致工人因多貪工資而工作過度，因之工人的身心就容易傷害，甚至早死，不但他們的妻子要無可依靠，就是一國的勞力數量或最重要的生產素也要大大的減少。

丙·計件工資有誘致雇主減低工資的傾向，所以就有激起工潮的可能性。

丁·計件工資易使工人作輟無常；在計件工資制度之下，有些工人將工作數日而游蕩數日了，那末工廠的勞工周轉率亦將大大的增加了。

戊·計件工資對於性質上須協力合作且不易精算各部的勞力分量的事物，是斷斷不能適用的。又對於在精而不在多的事物，亦是不適用的。

四·特殊的工資制度 特殊的工資制度大概可以分做五種。其一就是升

降尺(或活準)工資，這就是說，當出品的售價上漲一成或二成的時候，工資(無論是計時的抑計件的)亦上增一成或二成；反之，當出品的售價下跌一成或二成的時候，工資亦下減一成或二成；不過這種工資制度對於下減的程度是有最低的界線的，超過此最低線(亦即工人之最低生活費，)無論出品的售價如何下跌，工資就不再隨之而下減。其二就是包工制的工資制度；此制之弊在包工工頭之中飽魚肉。其三就是獎金或賞與金法：此法於平常工資之外，又擇工人之出品優良者，或出品衆多者，或技術超羣者，或永不曠工者，或在職久遠者，或節省原料及燃料者，或愛護工廠設備(機械器具等)周全者，酌給獎金或賞與金以資鼓勵。其四就是分紅或盈餘分配法：此法於平常工資之外，又酌提盈餘若干成按照一定條件分給工人以資鼓勵。其五就是勞資合夥法co-partnership：此法於平常工資之外，又使工人對於工廠有一部份的所有權，享受一部份的公司利潤(包括官利與紅利)。

五·爲何須付工資？ 上面已經說過，工資就是付給一切現在的勞腦或勞體的勞力的報酬或代價。但是爲什麼我們對於現在的勞力（生產論五十頁上對於勞力的定義是：勞力就是人類爲欲生產經濟財貨所經過的身心的努力或活動）須給與報酬或代價呢？這大概是有二個理由可以推論的。其一就是人類是自利的動物，如果勞苦或工作之後並不能得到一些報酬或代價，那末他們是萬不願勞苦或工作的，所以工資是誘致人類去勞苦或工作的唯一重要工具。第二就是勞力是從生命中發出來的，如果沒有生命，那末勞力也就要根本消滅；但是如何能維持生命呢？那就非有衣食住等生活的資料不可了；實物工資就是衣食住等生活資料的本身，貨幣工資就是衣食住等生活資料的化身；這樣，工資不但是誘致人類去工作的唯一的重要工具，而且是維持勞力的來源的必不可少的手段。

六·工資如何決定？ 工資就是勞力的價值或價格。我們在交易論裏面

已經知道一物的價值或價格是決定於該物供需兩方勢力的均衡點，所以此處我們也可以說，工資是決定於勞力的供給與需要兩方面勢力的均衡點的。茲先把各種工資決定的學說約略述之於後，然後再歸納到供需均衡說。

(一)工資基金說 *The wages-fund theory* 此說以爲一國每年的工資基金是有一定數目的：如果分配此項基金的工人多，那末每人所得的工資就不得不減低；如果分配此項基金的工人少，那末每人所得的工資就可以增高。此說之誤謬在一口咬定工資基金之有一定數量。澈底的講起來，此說實在是工資供需均衡說的初步企圖。

(二)講價或討價還價說 *The bargaining theory* 此說以爲工資之多寡是完全決定於勞資二方之討價還價的能力：如果勞力的講價能力比資方大，那末工資必高；如果資方的講價能力比勞方大，那末工資必低。此說主張工資之多寡定於勞力供需二方的均衡的意思，更爲露骨了。

(11) 窮困說 *The poverty theory* 此說是歐洲十六七八世紀的重商主義者所主張的。他們以爲工人的工資是祇能跨在窮困綫 *poverty line* 上的；如果工資一超過此綫，那末工人就將游蕩不事生產作業了；所以爲強迫工人天天工作，多造些輸出商品起見，工資是祇能跨在窮困綫之上的。此說是太不近乎人情。

(四) 資方收括說 *The exploitation theory* 此說是馬克斯所主張的。他以爲資方利用其需方優越的地位拼命去壓迫，榨取，和收括彼無告的勞方，所以工資終是很低的，因爲有一部份應得的工資是給資方收括去了。此說雖含有幾分真理之苗，然而我們總覺他言過其實。澈底的講起來，馬氏的工資決定於資方收括說實在不過是供需均衡說的一部份。

(五) 最低生活費說 *The minimum of subsistence theory* 此說以爲工資是決定於最低生活費的，既不能較高亦不能較低的，所謂「工資鐵律」 *iron law of*

wages 者是。工資爲何不能超過於最低生活費呢？因爲一超過，則工人生計寬裕，人口繁殖較速，工人增加，終至把工資又拉低。工資爲何不能下降於最低生活費呢？因爲一下降，則工人生計迫促，人口繁殖迂緩，工人減少，終至把工資又拉高。此說偏重於勢力的供方勢力，其態度雖比窮困說較勝一籌，然究竟是悲觀論調也。

(六)生活或消費標準說 the standard of living theory 此說實在就是前說之修正。前說以爲工資是決定於最低生活費，此說以爲工資是決定最低生活費加點許人生享樂費或生產效率增加費。世間現在能實行這個工資說的恐怕祇有美國一國，其餘各國對於這個工資標準大都還是望塵莫及啦。此說之注重點也是在於勢力的供方勢力，把勢力的需方的勢力完全擱置不提。

(七)勢力的生產力說 The productivity theory 或界限生產力說 the marginal productivity theory 此說以爲工資是決定於勢力的生產力或界限生產力的：

如果資方所需要的勞力的最後一個單位的生產力或生產成效大，那末工資就高；否則就低。勞力的生產力大概是決於勞力的品質與數量之高低多少的；勞力的質高量多，那末其生產成效大，工資亦大；勞力的質高量少或質少量高，那末其生產成效次之，工資亦次之；勞力的質低量少，那末其生產成效最小，工資亦最低。此說徧重於資方之需要勞力的勢力，輒近在歐美各國間很爲流行。（此外還有一八七六年美人華 F. H. Walker 的工資殘餘說 *the residual theory of wages*，此說太與事實不符，所以可以存而不論）。

解釋工資如何決定的學說既如此之多，那末究以何者爲最可靠呢？其實上述七種工資學說除窮困說爲太殘忍外，其餘六個學說都是有或多或少或少的真理在內，不過是都有所偏，不能把整個的工資決定的真理和盤說出來。如果我們把這七個工資學說歸納起來，那末我們可以很明顯地找出一個完善的工資如何決定的學說；這個工資學說可以叫做供需均衡說 *The supply and demand*

nd theory。

茲把工資決定於勞力的供需均衡說作簡單的說明如下：（參閱馬譯國民

經濟學原論頁六八〇——六九三）

（一）決定勞力需要量的要素：

甲，資方對於勞力所認價值有大小：所認價值大則工資高，小則工資低；但所認價值之大小，又決定於下列二個要素：

子，勞力生產成效之大小：勞力成效大則工資高，小則工資低。

丑，資方對於勞力的界限效用之大小：急於僱用則工資高，不急於僱用則工資低。

乙，資方支付工資能力之大小：可以支付工資的資本多則工資高，少則工資低（此層可以包括工資基金說）；不過支付工資的資本是又須靠出品有銷路來挹注的，而出品之能否有銷路是又須視一般消費者

的購買能力的大小的或所得分配之多寡而定的。

丙·資方對於勞力的需要之有無競爭及競爭之強弱；競爭有而強則工資高，無而弱則工資低（此層可以包括講價說和收括說）；而資方對於勞力的需要之有無競爭及競爭之強弱，是又須視（一）市場之盛衰，（二）金融之緩急，（三）企業心之強弱，和（四）雇主間之有無組織而定的；大抵市場盛，金融緩，企業心強，及雇主間無組織，則資方對於勞力需要的競爭有而強，故工資高，反之，資方對於勞力需要的競爭無而弱，故工資低。

（二）決定勞力供給量的要素：

甲·勞力對於工資所認價值之大小；所認價值大，則勞力供給量增，工資有下降之勢；反之，則勞力供給量減，工資有上升之勢；但工資所認價值之大小，又決定於下列二個要素：

子·工資的實惠之大小：實惠大則勞力供給量增，增則工資有下落之勢；實惠小則勞力供給量減，減則工資有上升之勢。

丑·勞力對於工資的界限效用之大小；急於謀事則工資低，不急於謀事則工資高（此層亦可包括講價說及收括說）。

乙·勞力維持費之大小：勞力維持費或生活必需費大，則勞力供給量小，而工資高；反之，則勞力供給量大，而工資低（此層可以包括最低生活費說及生活標準說）

丙·勞方對於勞力的供給之有無競爭及競爭之強弱，競爭有而強，則勞力的供給大而工資低；競爭無而弱，則勞力的供給量小而工資高；而勞方對於勞力的供給之有無競爭及競爭之強弱，是又須視（一）人口之多寡，（二）產業之盛衰，（三）勞動心之強弱，（四）工人組織之有無（五）運輸交通之便利與否而定的；大抵人口多，產業衰，勞

動心強，工人無組織，而交通又便利，則勞力供給量大而工資低，反之，則勞力供給量小而工資高。

上述六種對於勞力的供給與需要的勢力相激相盪而會於一點（即均衡點）的時候，工資的數額就出來了。不過我們如果再深究一些，那末工資的數額實在又是決定於勞力的界限需要 *marginal demand for labor* 與勞力的界限供給 *marginal supply of labor* 的會合點或均衡點的。

七·工資決定於勞力供需均衡說之應用 上述工資決定於勞力供需均衡說是到處可以適用的，既可適用於勞力的一般分配所得，亦可適用於勞力的個別分配所得。據美國全國經濟調查局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的調查，美國自一九〇九年至一九一八年全國一般勞力生產要素的分配所得的百分數有如下表：
（美國的所得，卷上，第九七頁）

年 份 工錢與薪水(百分數) 管理與財產(百分數)

一九〇九	六八、七	三一、三
一九一〇	六八、八	三一、二
一九一一	七二、三	二七、七
一九一二	七一、六	二八、四
一九一三	七二、〇	二八、〇
一九一四	七三、八	二六、二
一九一五	七一、五	二八、五
一九一六	六六、七	三三、三
一九一七	六八、九	三一、一
一九一八	七七、三	二二、二

觀上表可知美國勞力階級的一般分配所得的百分數是很高的，這完全是因爲美國（一）產業發達，（二）地大物博，（三）資本發達，（四）交通便利，（五）人口比較的稀少，（六）企業心盛旺，（七）勞力生產力大，（八）一般消費

標準高，及(九)勞動組織嚴密穩健的緣故。

又據上海特別市社會局所調查，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年)秋季上海特別市各種工廠工人每月平均工資有如下表：(單位國幣一元)

工業類別	男工平均月入		女工平均月入	
	男工平均月入	女工平均月入	童工平均月入	
(一)紡織工業門				
纏絲業	—	一四、七八	八、四〇	
棉紡業	一四、八五	一二、九三	八、三〇	
絲織業	二四、八七	一六、四七	一〇、六〇	
棉織業	二〇、一〇	一〇、六七	一五、〇六	
針織業	一七、七六	一四、一七	—	
毛織業	一四、四八	八、三〇	—	
(二)化學工業門				
造紙業	二一、三三	八、七八	一〇、九一	

分 配 論

皂燭業

一六、七〇

九、一九

二六

火柴業

一九、二六

五、〇八

一三、九五

油漆業

一六、七〇

九、〇〇

九、〇六

製革業

一六、四三

一三、一六

九、〇〇

玻璃業

一五、三三

四、五三

九、五九

珐瑯業

一四、九一

九、二四

化裝業

一八、三〇

九、四一

製藥業

一八、三四

九、四一

漂染印花業

一九、五二

(三) 機器建築門

機器業

二七、〇一

電機業

二二、八四

二一、〇七

翻砂業

二三、〇五

一一、五〇

造船業

三一、五二

一〇、六九

水泥磚瓦業 一四、八二

鋸木業 一八、五四

五金器具業 二四、三六

(四) 食品工業門

麵粉業 一六、八五

碾米業 一八、四〇

榨油業 一五、六六

製蛋業 二〇、四五

調味罐頭業 二四、四一

冷飲食品業 一九、五一

煙草業 二〇、四二

(五) 水電印刷業

自來水業 二五、二四

電氣業 二七、二六

|

|

|

|

|

|

一三、六〇

八、〇六

一二、四五

|

|

|

||

|

|

|

|

五、八五

印刷業

三八、四八

二七、八三

「細審右表，見上海各業工人平均月入，參差不齊，而一業男女童工平均月入，復顯有差別。大概每一工業，其主要工人，常限男工或女工一種，如繅絲業以女工爲主，機器業以男工爲主。其中平均月入較高者，有印刷，造船，機器，絲織，電氣，自來水等業，均在二十五元至四十元之間，而以印刷爲尤高，在三十八九元之數。較低者，有棉紡，繅絲，烟草，等業，其中女工占多數，月入均在十元至十五元之間。其餘各業，大抵在十五元至二十五元之間。查工人工資之多寡，常視其技能之高下，工作之繁簡而定，例如印刷工人，類受相當之教育，多年之訓練，方克勝任，如排版工人，必須識字，月入自較他業爲高。他如造船業，機器業，電氣業，自來水業等工人，皆須具相當之知識技能，故月入亦高。返觀平均月入較低各業，如棉紡業工作部分，若清花，粗紗，細紗，搖紗，揀花，紡線等，其中工人，率以女

工爲主，祇求相當經驗，不難學習，每日工資，大致在四角左右，故平均月入較他業爲低。繅絲業亦以女工爲主，工作部分有車間，絲間，吐間，抄間，剝繭間等等；車間長工，須有技能，每日工資，在六角左右，絲間工資雖高，而人數極少，其餘各部，工作至爲簡易，車間盆工，尤多以女童任之，每日工資，僅三四角而已。烟草業亦以女工爲主，工作部分，爲裝包等部，以件計值，工資亦低（節錄上海特別市社會局對於工資指數的報告）復次，上列表內，女工的工資比男工爲低，其理由大致有二：其一就是勞力生產力有大小；其二就是生活費有大小，男子須贍養妻子，所以工資就不得不較高。

再一層，如果我們把上海工人的工資和美國工資一比，那更可以看出勞力供需二方的勢力之支配工資之大小。觀上表我們知道上海男工的每日平均工資最低者爲毛織業所入的四角八分三厘最高者爲印刷業工人之一元二角八分三厘。現在再來看一看美國工人的每日平均工資是怎樣呢？據美國全國經濟

調查局的調查，一九二三年春季美國各業工人的每小時及每日（以八小時計算）平均工資（單位金圓）有如下表：（參閱該局金氏 W. I. King 著興旺時及衰落時的備僱，時間，和收入，頁一一二）

業 別	每小時平均工資	每日平均工資
一切實業	〇、五一（美金）	四、〇八
農業	〇、二〇	一、六〇
礦業	〇、七一	五、六八
建築營造業	〇、五二	四、一六
其他手工業	〇、七五	六、〇〇
金融業	〇、七五	六、〇〇
公務及自由職業	〇、五五	四、四〇
家庭服務（僕役）	〇、三三	二、六四
運輸交通業	〇、六一	四、八八
批發業	〇、五二	四、一六

另售業	○、四七	三、七六
一切製造業	○、五三	四、二四
食品烟草業	○、四六	三、六八
木材業	○、四八	三、八四
五金業	○、五四	四、三二
造紙及印刷業	○、六四	五、一二
化學工業(礦物改造)	○、五二	四、一六
紡織及皮革業	○、五四	四、三二

上列表內的每日平均工資雖是著者以一日八小時推算而得，但是以美國的實際情形論，是祇有少算，並無多算的。若再以美金折合國幣，則美國工人每日平均收入至少為三元二角，至多為十二元（以美金一元兌國幣二元計算）。以美國工人日入至少三元二角與上海男工日入至少四角八分三厘較，則美國的工資超過上海的工資約七倍；以美國工人日入至多十二元與上海男

工日入至多一元二角八分四厘較，則美國的工資超過上海的工資約十倍。試問這是什麼緣故呢？大概美國工人的工資所以高的原因：爲（一）地大物博，富源開發；（二）人口比較的稀少即人口密度淡；（三）資本發達，機器盛行；（四）產業興旺，生產豐足；（五）工人有教育，工作能力高強；（六）工人有健全的勞工組織；（七）交通發達，貨暢其流；（八）生活程度及費用高昂等等是。而中國工人的工資所以低的原因：爲（一）中國雖亦地大物博，但富源並未開發；（二）人口比較的過剩即人口密度濃；（三）資本不發達，機器不盛行；（四）產業不興旺，生產不豐足；（五）工人無教育，工作能力低劣；（六）工人無健全的勞工組織；（七）交通不發達，貨不暢其流；（八）生活程度及費用低賤等等是。

八·工資階層化的原因 工資階層化 stratification 就是工資高低大有區別的意思，如經理階級的工資（薪水連花紅）每年數萬元，分部主任及工程師的

工資（薪水連花紅）每年數千元，工頭的工資每年近千元，普通工人的工資每年僅一三三百元至五六百元等是。工資階層化的原因是在領工資者階層化，或不競爭化。此種階層化的領工資者英文叫做 *non-competing groups* 卽不競爭（或獨占）團體（或集團）。此種不競爭團體大概可以分爲四五種：其一就是供給量極少界限需要極大的領袖階級，經理等屬之；其二就是供給量較多界限需要較少的自由職業者或獨當一面者，分部主任等屬之；其三就是供給量又較多界限需要量又較少的熟練工人。工頭及高級工人等屬之；其四就是供給量最大界限需要量最少的不熟練工人等屬之。

九·工資論與勞工問題 據各國學者所調查，凡工潮之起因，十九是與工資的爭論有關的；要求增加工錢固然是本題，卽要縮短工作時間，亦是間接的要求增加工資；就是要求改善待遇及工作狀況，亦何嘗不是間接與工資有關呢？此外勞工問題中之女工限制問題，八小時工作問題，包工問題，分

紅問題，團體議價問題，最低工資問題，血汗制之取締問題，及社會保險問題等等，那一個不是與工資問題或工資論有密切的關係呢？

第三章 地租論

一。地租的意義 地租英文叫做 *rent*，有廣狹二義。廣義的地租是概括的對於土地生產要素的使用的總報酬而言。狹義的地租是分析的對土地生產的要素的自然生產力的淨報酬而言，凡對於土地的人為生產力的報酬（即包含開墾，施肥，排水，灌溉，築籬，修路，作堤等等直接和間接所投的資本及勞力的報酬）是都除外的。純粹經濟學上的地租當然是指狹義的地租而言的，當然是指呂嘉圖之所謂「原始而不滅的土壤的能力」的使用的代價而言的。*Rent is that portion of the produce of the earth which is paid to the land for the use of the original and indestructible power of the soil.* 不過自從科學昌明以來，土地的原始而不滅的能力恐怕是越來越減少罷！

二。地租之起因 地租起因有好幾個：其一就是土地自身之有生產力。

使地租有自所出；其二就是人口越來越增加，土地的需要亦與年俱增，而其供給不增；其三就是土地是服從報酬漸減律的。茲作較詳細的解釋如下！

甲·地租起於土地自身之有生產力 著者在生產論第三章第四節（頁三四——三五）把土地的生產力分做四種：就是（一）牠有空間或地位；（二）牠有附屬的自然力如日光，空氣，風力，水力等；（三）牠有蘊藏的天然寶庫如各種礦物等；和（四）牠有肥沃的泥土。這四種土地的生產力都是地租之來源。就農田講，一二四叁種生產力是有密切的關係的。就城市土地或住宅地講，一二貳種生產力是有密切的關係的。就礦地講，那自然是第三種生產力的關係為最密切，不過第一種生產力的關係是也存在的。不過，如果各種土地的四種生產力都是一樣的豐富，而毫無軒輊，那末我們可以斷定的說，地租是仍舊不發現的。必定要等到同樣或各種的土地的生產力發生差異的時候，那末地租才始發現，所以我們對於地租又可以下一定義說，「地租就是差異

所得] Economic rent is differential gain，茲設例以明之如次：

(一)城市土地的地租差不多完全是決定於地位的優劣的。地位最劣者，是並無差異所得的，所以是無地租之可言的；地位次劣者，稍稍有一點差異所得，所以就稍有地租；地位較佳者，差異所得亦佳，所以地租亦多；地位最佳者，差異所得亦最優，所以地租亦最多。試設例以證明之於下：

假定有一位開南貨店的老闆，在某城開設四片南貨店：第一片在城心，交通最便，居民最多，生意最好，投資一萬元，資本周轉 turnover 每年為四次，每次毛利三千元，共計毛利一萬二千元；第二片在離城心較遠之處，交通次便，生意次好，投資也是一萬元，資本周轉每年為三次，每次毛利三千元，共計毛利九千元；第三片在離城心又較遠之處，交通又次便，居民又次多，生意又次好，投資也是一萬元，資本周轉每年為二次，每次毛利三千元，共計毛利六千元；第四片在郊外，交通不便，居民稀少，生意清淡，投資

也是一萬元，資本周轉年僅一次，毛利年僅三千元。茲把這四月南貨店的差異所得列表於左：

	第一月	第二月	第三月	第四月
資本周轉次數	四(三成毛利)	三(三成毛利)	二(三成毛利)	一(三成毛利)
毛收入	四〇,〇〇〇元	三〇,〇〇〇元	二〇,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〇元
毛利	一一,〇〇〇	九,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三,〇〇〇
工資	三,〇〇〇	二,五〇〇	二,〇〇〇	一,五〇〇
官利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企業至少利潤	九〇〇	九〇〇	九〇〇	九〇〇
費用總計	四,五〇〇	四,〇〇〇	三,五〇〇	三,〇〇〇
盈利(即地租)	七,五〇〇	五,〇〇〇	二,五〇〇	〇

觀上例，似乎房租不在用費之內為可奇，其實也並不希奇，因為我們是假定這四月南貨店的地址是當該城工商業未發達的時候同以一千元買進的，

以年利六厘計算，則本來地價的官利爲六十元。我們又假定這四月店房屋之造價均爲一千元，以週息六厘計算，則房屋造價的官利亦爲六十元。其餘活本爲八千元，以六厘計算，則官利爲四百八十元。共計投資一萬元，官利 *puted interest* 六百元。這樣，所謂房租者早已算在官利之內了。

如果某甲自己不願營業，而把上四月南貨店房屋出租與他人經營南貨另售業，那末第一月店的每年房租爲七千六百二十元，內一百二十元係土地投資的利息，餘七千五百元爲純粹地租（或叫做經濟地租 *economic rent*；經濟地租加上土地的投資利息則爲商業地租 *commercial rent*）；第二月店的每年房租爲五千一百二十元，內一百二十元爲土地投資的利息，餘五千元爲純粹地租；第三月店的每年房租爲二千六百二十元，內一百二十元爲土地投資的利息，餘二千五百元爲純粹地租；第四月店的每年房租爲一百二十元，都是土地投資的利息，純粹地租不發生，因爲這月店不能發生差異或剩餘所得也。

(我們可以叫第四月店爲界限店)

如果某甲不欲出租，而欲出售該四月店的房屋與地皮，那末該四月店的不動產的售價是可以列表如左的：(淨地租之折合資本值 *capitalized value* 或自然漲價 *unearned increment* 是以週息六厘計算的)

	地皮原價	房屋造價	毛房地租	淨地租	淨地租之資本值	總售價
第一月	1,000元	1,000元	七、六〇元	七、五〇元	一五、〇〇元	一七、〇〇元
第二月	1,000	1,000	五、二〇	五、〇〇	八、三三	一五、三三
第三月	1,000	1,000	二、六〇	二、五〇	四、六六	四三、六六
第四月	1,000	1,000	三〇	〇	〇	一一、〇〇

觀上表，我們可以知道城市土地售價之抬高，其原因是在乎地租之發生，而地租之發生，其原因是又在乎地位之優越。

(二) 鄉村土地的地租差不多完全是決定於地味的肥瘠的 地味 (即泥土

之滋養植物的力量)最瘠的農田，是除補償資本與勞力的成本外，並無差異或剩餘收穫的，所以是無地租之可言的；地味次瘠的農田，稍稍有一點差異收穫，所以也就稍微有些地租；地味較肥的農田，其差異收穫亦較大，所以地租亦較高；地味最肥的農田，其差異收穫亦最大，所以地租亦最高。試設例以證明之於下：

假定有一位農夫某甲，有祖宗傳下來的農田八畝，分做四塊，每塊二畝，散處於其住宅之附近。他自己一個人單獨耕種，他對於該四塊的農田的勤勉與投資都是一視同仁，毫無歧視的；但是牠們的收穫是頗有差異的了。茲把該四塊農田的差異收穫列表於左：(米每石售價以十元計算)

	某甲工資	肥料	其他投資	總成本	收穫米石	毛利(收入米價)	淨利(即地租)
第一塊	十元	五元	五元	二十元	五石	五十元	三十元
第二塊	十元	五元	五元	二十元	四石	四十元	二十元

第三塊	十元	五元	五元	二十元	三石	三十元	一十元
第四塊	十元	五元	五元	二十元	二石	二十元	無

這樣，我們可以說，第四塊農地是界限農地 *marginal farm land*，因為牠是並無地租或差異收穫的；第一二三塊農地都是超界限的農地，因為牠們是都有或多或少的地租或差異收穫的。這或多或少的差異收穫到底是那裏來的呢？若說組織與管理，那末組織與管理是一樣的；若說政府保護，那末政府的保護是一樣的；若說資本，那末施肥及其他種子農具等的投資也是一樣的；若說勞力，那末耕種耘耙等勤勉又是一樣的；然則農地的自然生產力有差異或泥土之肥瘠有差異為其差異收穫的唯一原因可無疑了。

如果某甲不欲自己耕種而欲租與他人耕種，那末第一塊田的租米是可以收到三石或租銀三十元的；第二塊田的租米是可以收到二石或租銀二十元的；第三塊田的租米可以收到一石或租銀十元的；第四塊田有租是無人要

種的，所以祇得白借或白租出去或某甲仍舊自己耕種；如果某甲自己耕種第四塊田，那末他的報酬是祇有十元工資的。

如果某甲不欲耕種，亦不欲出租，而欲出售這四塊農田，那末第一塊的售價是頂高的，第二塊次之，第三塊又次之，第四塊分文不值。茲把這四塊農田的售價列表如左：（米每石售價以十元計算，地租折合資本值，以年利一分計算）

	收穫米石	毛收入	耕種成本	淨收入	售價(即淨收入的資本值)
第一塊	五石	五十元	二十元	三十元	三百元(即每畝一百五十元)
第二塊	四石	四十元	二十元	二十元	二百元(即每畝一百元)
第三塊	三石	三十元	二十元	一十元	一百元(即每畝五十元)
第四塊	二石	二十元	二十元	無	無

農田的差異生產力是決定於地味或泥土之肥瘠，既已如上述。不過如果

我們再過細的研究一下，那末覺得地味之肥瘠是大致又與農田的地位有不可須臾離的關係的：即如山陽的農田，以日光足，雨量多，與氣候較溫和的緣故，其地味必定較山陰的農田爲厚而肥的；又如依靠河岸的農田，以灌溉方便的緣故，其地味也是大致比離河較遠的農田爲肥沃的。

(三) 鄉村土地的地租也有決定於離市場距離之遠近的 假如有一甲塊農田，牠的地味是非常之肥沃的，所以牠的收穫也是非常之豐富的，不過牠是在窮鄉僻壤，遠離市場的地方，那末牠的地租是不得不稍微減落，因爲農產物轉運之費是不得不從原來的地租中扣除啦。假如又有一塊農田，牠的地味雖不如甲塊之肥，牠的收穫也不如甲塊之豐，但是處在離市場不遠的地方，農產物轉運之費是幾等於零的，所以牠的地租是可以與甲塊農田不相上下的，或能超過之亦未可知。茲假設三例，表示之如左：

名義地租

轉運費

實際地租

甲塊農田(離市最遠)	十元	二、五元	七、五元
乙塊農田(離市較近)	九元	一、〇元	八、〇元
丙塊農田(離市最近)	八元	〇、五元	七、五元

(四)礦地的地租是決定於礦苗之深淺和採掘之難易的。大概界限礦地是礦苗很深的，採掘很難的，所穫祇足償所費的，所以是並無地租可付的；超界限礦地則不然，牠們的礦苗是較淺的或很淺的，礦夫的採掘是較容易的或很容易的，牠們的收穫是足以償所費而有盈餘的，所以是能夠付地租的。

乙·地租起於人口之增加。固然，地租之所自出是必定要靠土地之有好地味與好地位的生產力，但是所以促成此差等生產力為決定地租多少之原因者，實在又是人口與年俱增的緣故。先就農田講：往古時候，人口稀少，人民衣食住行等之所需不多，故人人都擇地味最肥交通最便之上田而耕種之而已足，並無利用中田與下田之必要，上田與上田的收穫並無差異，所以地租

亦無從發生；寢假而人口增加，人民衣食住行等之所需較多，上田之所出不足以應付需要，於是又有一部份農人乃不得已而求其次，擇地味次肥交通次便的中田而耕種之，於是上田與中田的收穫乃生差異，而此差異的收穫 x 即爲上田的地租；寢假而人口又增加，人民衣食住行之所需更多，上田與中田之所出又不足以應付需要，於是又有一部份農人乃不得已而再求其次，把地味不肥交通不便的下田也耕種起來了，於是中田與下田的收穫又生差異了，而此差異的收穫 y 就是中田的地租，同時上田的地租乃漲爲 x 加 y 。

這樣，我們可以說，農田的地租是隨了人口的增加而逐步上漲的，而其關鍵是完全在乎農產物之以需要增加而漲價，此層留待地租與農產物價格的關係一節再講。

再就城市的土地講：當市心的人口尙未稠密，交通尙未便利，店舖尙未能圖差異的利益的時候，市心的土地除投資的官利外，是並沒有地租之可言

的；寢假人口增加，交通較便，市中心店舖的營業發達。市中心的一塊小小地方不足以應付需要，於是有一部份商人乃移向離市中心較遠的地方去開店，於是市中心店舖與離市中心較遠的店舖的盈利，乃生一種差異，這種差異盈利 x 就是市中心土地的地租；寢假人口又增加，交通又便利，市中心店舖的營業更發達，離市中心較遠的店舖的營業亦較前為發達，已改良的土地又不足以應付新增的需要，於是又有一部份商人乃再移向離市中心又較遠的地方去開店，於是離市中心較遠的店舖與離市中心又較遠的店舖的盈利，又生一種差異，這種差異盈利 y 就是離市中心較遠的土地地租，同時市中心土地的地租亦漲至 x 加 y ；餘可類推。

這樣，我們又可以說，城市土地的地租也是隨人口的增加而逐步上漲的，而其關鍵是完全在乎優越的地位之能多致差異盈利。

丙·地租起於土地報酬漸減律 地租起於土地報酬漸減律之說，大概是

祇適用於農田的。此說又有三種方式，逐一說明如下：

(一)第一方式謂即使耕種的土地祇有一種，亦可以依照報酬漸減律，產生地租的。茲為便於說明起見，特設一例於左：(參閱拙著生產論第四一頁)

用於某塊上田 的勞力單位	某塊上田 的總收穫	勞力單位 遞加數	收穫單位 遞加數	每十單位界限 勞力的報酬	勞力的總 界限報酬	剩餘收穫 或地租
人口稀少時	三〇	一六斗米	無	無	五、三斗米	一六斗米 無
人口稀少時	四〇	二四	一〇	八斗米	六、〇	二四 無
人口較多時	五〇	二七	一〇	三	三、〇	一五 十二斗米
人口稠密時	六〇	二八	一〇	一	一、〇	六 廿二

(二)第二方式謂上田的報酬減至無可再減的時候，乃不得不去耕種中田，中田的報酬減少至無可再減的時候，乃不得不去耕種下田，於是上田的地租乃越來越高了。日人津村秀松之解釋此第二種方式曰：「一方因土地自然生產力之差等而田有上中下之別，他方人口增加又為數不可免，於是增加收

穫之必要起，而各地收穫之差等於以生。然謂地代即因此而發生。又免未失之於速斷。何也？即使人口增加最激，衣食住所需之料增加極劇，如土地不爲報酬漸減法所支配，則對於上田可依所投資本勞力之比例，無限增取其收穫，因而自無耕作中下田之必要，其因土地自然生產力所生收穫之差等，當然不至發生；而其實際所以不然者，以土地受報酬漸減法之支配，收穫不能無限增加耳。職是之故，對於上田，無論投如何之資本與勞力，終必達於相對的及絕對的限度，收穫由漸減而至於無可增。故人口愈增加，收穫愈有增加之必要，而對於上田所投資本勞力之程度，則止於一定之點，而不能超過於其上；是欲應此無限之需要，自不得不求之中下田。土地自然生產力有限度之一事，所以又爲地代（即地租）發生之一原因也。」（馬譯國民經濟學原論，頁六二六）

（三）第三方式謂假使地球上最惡劣的土地亦受人口之壓迫而耕種起來，

那末此最惡劣之土地依照上述第一方式之理論，是也能獲得或多或少的地租的，其餘較優的土地更不必論了。intensive margin of cultivation

三·地租定義之再考量 在上節對於地租之起因作較詳細的研究之後，我們覺得地租的定義有重行考量之必要。我們覺得呂嘉圖的地租定義實在是太狹窄而且是祇適用於農田的。我們再思之後，覺得地租的眞確定義似應爲

地租乃是任何二塊同樣大小和同樣成本（即同樣投資與同樣投力）的土地的生產量或生產值 value of product 的差額或差值。生產額或生產值較少的土地叫做界限土地；界限土地大致是沒有地租的，除非是當該塊土地已經達到報酬漸增律的最高點之後，所有人仍舊是投同樣的資本和同樣的勞力上去，以獲得漸減的增加生產量或生產值。

四·地租與農產物價格之關係 有些人說：農產物價格騰貴是果，地租高貴是因，如果地租下降，那末農產物價格亦必跌落。又有人說：地租高貴

是果，農產物價格騰貴是因，假使農產物價格跌落，那末地租亦必隨之而降。這二個爭論，自以後者之理論爲近乎事實，因爲地租是一種剩餘價值，不是一種生產成本，那末對於農產物的售價自然沒有什麼權力去決定牠。不過當高地租的土地以高地價出售之後，那末前者的理論是不無有幾分的真理了。何以呢？因爲土地購入者既出重價以獲得此土地，那末從前高貴的地租，現在不能再算作地租，祇能算做投資（即買價）的利息，利息是一種生產成本，不是剩餘價值，所以是有決定農產物的售價的一部分勢力的。

五·土地的分類與地租之高低 土地的分類標準甚多。若以所有權之誰屬爲標準，那末土地的分類如下（以前清的田制爲例，參閱蕭一山著清代通史卷中，頁三三六——三三九）

（一）民田 民田即屬於人民私有之地，其區別亦有種種：如（一）民賦田，即民間恆產，聽許買賣轉移之賦稅地；（二）更名田（或地），即明朝藩屬之

所領，至清改爲民田者；(三)農桑地，即適於農桑之地，因氣候及土宜而別；(四)蒿草籽粒地，即劣等旱田，礮礮之地；(五)蘆課地，即沮洳生葦之地；(六)歸併衛所地，即明末清初爲衛所管轄之地，其後改爲民田者；(七)河淤地，即河邊淤積之地；(八)退圈地，即已圈給於旗丁，後又退還之地；(九)竈地，即煮鹽之場地；(十)山蕩縷灘地，即山坡水灘砂漲之地；(十一)草地，即刈草之地；(十二)田塘，即蓄水之地；(十三)官折田園地，即明代職官沒入之田，及廢寺所有之田，準折穀價，改爲民田者；(十四)熟田，即已墾之田；(十五)泥溝車池地；(十六)土司田，即苗族土司所轄地(十七)番地，即番人所有，計戶納糧；(十八)回地，即回族所有地；(十九)苗田，即苗族所有之地；(二十)獠田，即獠族所有地；(二十一)狼田，即狼族所有地；(二十二)獐田，即獐族所有地。

(二)官莊 官莊即清兵入關時，所有王室八旗圈占之地，大別之又分四

種：(一)皇室莊田，即清室所有之地，直轄於內務府，故又稱內務府官莊；(二)宗室莊田，即皇室賜與王公貝勒貝子及將軍等之田；(三)八旗莊田，即分給京營屯駐之八旗，定爲世業，不歸州縣管理之田；(四)駐防莊田，即分給外省屯駐之八旗之田。

(三)官田 官田即公有之土地，其重要者可分四種：(一)牧地，即順治時供馬糧之地；(二)學田，即以其收入專供貧士修學之費用之田；(三)籍田，即天子親耕之田，如北平之先農壇是；(四)祭田，即賜與聖賢之後裔，使充祭祀之費之田。

(四)屯田 屯田亦曰贍軍田，約分四區：即直省屯田，新疆屯田，西路屯田，和北路屯田。

上述遜清的田制和土地的分類，已可約略窺見各種土地之肥瘠不同了。茲再以地租收入之多少爲標準，把各種土地粗分之如下：

(一)營業區的土地 *business land* 此種土地的地租最高，如上海公共租界黃浦灘南京路一帶的地皮有值二三十萬兩一畝者，這是因爲地租高的緣故

(二)住宅區的土地 *residence land* 此種土地的地租次之。

(三)園圃的土地 *trucking land* 這是指城市的郊外種菜蔬的土地而言，其地租又次之。

(四)耕種的土地 *farming land* 此種土地的地租又次之。

(五)採礦的土地 *mineral land* 此種土地的地租在短時間也許是很高的，不過永久的講起來，那恐怕是不能不在農田之下了。

(六)畜牧的土地 *grazing land* 此種土地的地租恐怕是最低。

(七)界限土地或無地租的土地 *marginal or no-rent land*

六·地租是社會勞力所產生的 我們看了上述地租的三個起因之後，再

去參考拙著交易論第三章「價值之起因」，「覺得地租實在是社會勞力所產生的。何以見得呢；因爲就地租的第一個起因講，如果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於土地的地位之改良，而土地的地位之改良是由於人口增加，交通便利等的人事進步，那末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於社會勞力的觀念是很的確的了；如果上田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於其生產力在中田下田之上，而中田下田之開墾是由於人口增加，社會進步，上田的生產量不足以供給人民的需要，那末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於社會勞力的觀念也是很的確的了；再就地租的第二個起因講，如果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於人口的增加，而人口的增加又是社會勞力，人事進化的結果，那末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社會勞力的觀念是又的確不過的了；再就地租的第三個起因講，如果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於土地報酬漸減律，土地報酬漸減律又是人們繼續的利用土地的結果，人們繼續的利用土地又是人口增加，糧食必須增加的結果，那末地租的產生或增加是由

於社會勞力的觀念更是很的確的了。

七·地租應當存在嗎？地租既是社會勞力的結果，那末就發生了一個很嚴重的社會經濟問題，就是地租究竟應當存在與否的問題。照純粹學理講起來，地租既是社會勞力所產生，而不是私人勞力所產生，所以是應當完全歸公不歸私的，這就是說，不勞而獲的地租是應當完全廢止的；土地社會主義者或土地漲價單一稅主義者 *single taxer* 如美國之亨利喬治 *Henry George* 和中國之孫中山先生等就是抱這種觀念的。不過孫先生之主張是較喬治氏和緩得許多：喬治氏是主張把過去與將來的一切土地的自然漲價（即地租）都沒收歸公的，故關於公共收入是取單一稅制度 *single tax system* 的；孫先生是主張祇把將來的一切土地的自然漲價沒收歸公的，故關於公共收入是取複稅制度 *multiple tax system* 的。欲知孫先生廢止將來地租的辦法，讓我們節錄一段他的演講如下：

地價定了之後，我們更有一種法律的規定。這種規定是甚麼呢？就是從定價那年之後，那塊地皮的價格再行漲高，各國都是要另外加稅，但是我們的辦法，就要以後所加之價完全歸爲公有，因爲地價漲高，是由於社會改良和工商業進步。……比方有一個地主，現在報一塊地價是一萬元，到幾十年之後，那塊地價漲到一百萬元，這個所漲高的九十九萬元，照我們的辦法，都要收歸衆人公有，以酬衆人改良那塊地皮周圍的社會，和發達那塊地皮周圍的工商業之功勞。這種把以後漲高的地價收歸衆人公有的辦法，才是國民黨所主張的平均地權，才是民生主義。這種民生主義，就是共產主義，但不過……是共將來不是共現在。這種將來的共產，是很公道的辦法；以前有了產業的人，決不至吃虧；和歐美所謂收歸國有，把人我已有的產業都搶去政府裏頭，是大不相同；地主真是明白了我們平均地權辦法的道理，便不至害怕，因爲照我們的辦法，把現在所定的

地價，還是歸地主私有。

孫先生此種廢止將來地租或土地之將來漲價歸公的主張，實在是很公道而合乎人情的，因為過去及現在的地租或漲價到底那一部份是人爲的，那一部份是自然的，那一部份是以代價購來的，那一部份是完全不勞而穫的，這筆混亂賬是算不清爽的，所以還是不算牠爲妙。「從前種種，比如昨日死，以後種種，比如今日生，」所以孫先生爲了公道與便利起見，主張祇把將來的土地自然漲價歸公，或將來的地租廢止。

就冷酷的事實講起來，如果政府要鼓勵人民多多的去開發土地——尤其是都會的郊外土地，那末即使有祇有將來的漲價才歸公的規定，人民的投資及投機心是要低落到萬分的，其必然的結果是都會的郊外是萬不會迅速的發達的。這樣，事實上政府對於地租的穩健政策，恐怕還是抽取經常的地價稅和臨時的累進而高率的地價差增 *unearned increment* 稅吧！這是對付土地自然

漲價的最低限度，若並此而不能做到，那就未免太蔑視民衆的利益了。

八·地租有化爲利息或工資的傾向 我在生產論裏面以爲土地大有資本化的傾向；如果這個結論是不錯的，那末所謂地租者，亦不過是土地投資的利息的變相而已；此於土地之人力改良部份的報酬有然，即於土地之自然生產的報酬亦有然，何以見得呢？因爲此差異報酬一變爲資本值售與他人之後，那末就購地者看起來，此從前的差異報酬或純粹地租，現在豈不是變做普通報酬或廣義地租即土地投資的利息了嗎？我們如果再澈底的講起來，那末地租簡直又有工資化的傾向；這是因爲地租有利息化的傾向，而利息就是過去勞力（資本是過去勞力的結晶）的工資的緣故。

九·靜態社會之下有地租乎？ 我們知道地租完全是人事推進社會變動的結果，所以完全是一個動態社會 *dynamic society* 的產物。假使將來人事推進得無可再推進，社會變動得無可再變動，人口數量及其慾望停止增加，資

本設備及一切生產方法登峯造極停止前進，換句話說，就是靜態社會 *static society* 到來，那末從前的地租固然是化爲資本值，化爲利息或工資，而將來的地租也是萬萬無從發生的了。不過此理想的靜態社會或極樂世界，不知幾千萬年之後才能實現呢！

十·土地的自然漲價與自然跌價 土地的自然漲價 *unearned increment* (即不勞而獲的增價) 是一種進步社會下很普遍的現象，但是土地的自然跌價 *undeserved decrement* (即不當或冤枉的減價) 也是一種進步社會下或有的現象，如英國詩人所描寫英國產業革命後的「遺棄的村落」 *deserted village* 及自滬杭甬鐵路通行後杭州拱宸橋土地之跌價等是。自然漲價既應抽重稅或歸公，假如有一人一方面有自然漲價之利益，而一方面又有自然跌價之損失，那末政府將如何處置耶？

第四章 利息論

一·利息的意義 如同工資之對於勞力生產要素，地租之對於土地生產要素，利息 *interest* 就是對於資本生產要素的報酬，就是對於資本財貨的使用的給付，包括對於消費財貨的租用的租費在內。世人一說到資本，就聯想到貨幣上去，這是因為貨幣是一切資本的具體化；又世人一說到利息，也就聯想到貨幣上去，這是因為貨幣是價值標準和交易中介，所以利息大半是以貨幣支付的緣故。其實利息之支付，不見得一定是要用貨幣的，用實物也可以的，不過求其便利而已。

二·利息的種類 按照種種不同的標準，我們可以把利息分做好幾種：
(一)以資本之自用與貸出來分，那末利息可以分爲

子·自用資本的利息 如商者自備資本之計算官利 *imputed interest* 和

股份有限公司之分派股息 *dividend* 是。

丑·貸出資本的利息 如私人，錢莊，銀行等之收放款及貼現的花利 *loan interest*。

(二)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虛實來分，那末利息可以分爲

子·實股利息 即真實的已經付過資本的股票的股息。

丑·虛股利息 即虛浮的並未付過資本的股票的股息，此種虛股美國叫做水股 *watered stock*，以其虛浮也。

(三)以利息之有無含有資本使用報酬以外的給付來分，那末利息可以分爲

子·總額利息或毛利 *gross interest* 所謂總額利息者乃是除資本使用的純粹報酬外又夾雜他種報酬之謂也。即如機器房屋之折舊費 *displacement fund* 有時亦有包括在毛利之內者；又如我國當舖之利息有

高至二分五厘者，此實含有保險費及手續費在內，不足以概全體金融市場之利率也。

丑·淨額利息或純利 *net or pure interest* 淨額利息就是純粹對於資本財貨（或為生產財貨，或為耐久的消費財貨，或為貨幣）的使用而給付的報酬；毫無他種給付夾雜於其間，如信用昭著的政府發行公債的利息是。

（四）以貸出資本的流動程度來分，那末利息可以分為

子·固定資本使用的利息 如房租，地租（即不含純粹地租的廣義地租），及歐戰時美國政府之租用民有鐵路，保息八厘等是。

丑·流動資本使用的利息 流動資本使用的利息又可分做二種：即

甲·貨物利息 如對原料及燃料等的流動及自由資本之借貸所付之利息是。

乙・貸金利息 如對最流動最自由的貨幣資本之借貸所付之利息是

(五)以利率決定之由於自由契約抑由於法律規定來分，那末利息可以分爲

子・契約利息 *contract interest* 卽由借貸二方的自由意志所決定的利率是。

丑・法定利息 *legal or statutory interest* 卽由國家立法機關所規定的利率是。

三・利息的起因 解釋利息的起因的學說甚多，然大別之，可以分做兩大類：第一類的學說是以爲利息是必須支付的，因爲如果不支付利息，那末資本的來源就要斷絕，所以這第一類的學說是從資本的供給方面來解釋利息的起因的；第二類的學說是以爲利息是有來源支付的，因爲如果利息無來源

支付或資本沒有生產力，那末還有誰來借資本去從事生產呢？所以這第二類的學說是從資本的需要方面來解釋利息的起因的。茲把各種解釋利息的起因的學說約略分述之如下：

(一)從資本的供給方面來解釋利息的起因的學說有四五種：

子·節約說 *abstinence theory* 節約說又名制慾說或犧牲說 *sacrifice theory* 就是節約 現在的消費，壓制現在的慾望，犧牲現在的享樂，以事儲蓄，以增資本之謂也。資本之供給既然是須經過節約，制慾，或犧牲的痛苦的，那末利息之給付是必須有的引誘或安慰的了。此說對於大多數民衆的儲蓄或延期消費是很適用的；不過對於富有階級的毫無痛苦的儲蓄或毫不費力氣的積聚，是不能適用的了。

丑·冒險說 *risk theory* 此說以爲放款出去是一件冒險的事情，因爲將來或者是收不回來的；如果放款是無利益或利息的，那末放款人

將不肯冒險，不肯放款，資本的供給斷絕了。嚴格的講起來，此說祇能說明利率爲何有高低的一部份原因，而不是解釋利息的起因，因爲有許多放款（如有良好抵押品的放款）實在是千穩萬穩不過的，爲什麼也有利息呢？

寅·時差說 *time difference theory* 時差說又可叫做將來財貨折扣說 *agio or discount of future goods theory* 主張此說最力者爲一位奧國的大學教授名叫蓬包威克 *Böhm-Bawerk* 者，他以爲人類一般的心理，對於將來財貨的估值是一定在現在財貨的估值之下的，反之，對於現在財貨的估值是一定在將來財貨的估值之上的；所以如果借者要貸者暫時放棄現在的財貨而借給他去利用，那末他爲填補貸者對於將來償還財貨的估值之低落起見，是必須另外加還若干，方能把現在貸出財貨的估值與將來還入財貨的估值互相軋平的；而此於還本

外，另外再加還若干財貨，普通就叫做利息。蓬包威克爲奧國心理價值論學派（即界限效用價值論學派）三傑之一，所以他對於利息也是用同樣的眼光來解說。至人類之所以有重視現在財貨的心理，歸納起來，大抵有五個原因：

甲·現在的財貨能立刻維持生命，未來的財貨是遠水不救近火的；所以同樣財貨，其現在的效用或價值是必定比其將來的效用或價值爲高的。

乙·現在的財貨是拿到手的，未來的財貨是靠不住的，西諺謂「手中一鳥勝於林中二鳥」，中諺亦謂「人生若夢，爲歡幾何」，而野蠻人的哲學且主張「吃，喝，跳舞，可樂且樂，因爲明天我們也許死了：」。凡此種種，都可以表示人類祇相信現在，不相信未來，以爲未來是不可測的。未來的財貨既覺得牠是靠不住，那末

牠的價值自然不及現在的財貨了。

丙·人類之缺乏想像力和顧戀到將來的理智，因之對於現在財貨的估值過分的高，而對於將來財貨的估值過分的低。所以越是沒有想像力的人，其需求的利率大概也是越高。

丁·人類之缺乏意志和決斷力：如果人類祇有想像力而無決斷力去實行其所想像的，那末未來財貨的估值還是不能提高得與現在財貨的估值相近或相等的。

戊·如果我們把財貨用到生產上去，那末現在的財貨是可以立刻就化做資本以事生產的，而未來的財貨是必須等到未來才能化做資本去事生產的；這樣，此相差的生產時間，就生出一種相差的價值，而此相差的價值就是利息：那又何怪世人之重視現在財貨而輕視未來財貨呢？

卯·勞力說 labor theory 利息起因於勞力說復可以分做二種：其一

就是工人勞力的結果被資本家所奪說或收括說 exploitation theory，科學社會主義者或共產主義者主之；其二就是資本是過去勞力的結晶，而利息是過去勞力的報酬或工資說 imputed wages theory，經典學派及溫和社會主義者主之。收括說爲主張過激的勞力價值論者的自然結論，其不合乎事理之處，我已在拙著交易論第三章指出過，讀者可以覆按，此處恕不再行批駁了。利息爲過去勞力的工資說爲主張溫和的勞力價值論者的自然結論：爲誘致和維持現在勞力起見，既有支付工資之必要，那末爲誘致和維持過去勞力之積蓄起見，是也有支付利息或過去勞力的工資的必要。

綜上五種從資本的供給方面來解釋利息的起因的學說，則利息之真正起因爲個人或社會的過去勞力（其具體物爲資本）的工資無疑：節約說祇能解釋

有痛苦的儲蓄的利息，而不能解釋無痛苦的儲蓄的利息；冒險說祇能解釋有風險的放款的利息之重高，而不能解釋無風險的放款之亦有利息；時差說祇能解釋利息之爲何有大小而不能解釋利息之真正起因；至收括說那是有時祇能解釋含有不當的過分利潤的利息，萬不足以解釋正當合理的純粹利息 Pure or net interest 的。

(一)從資本的需要方面來解釋利息的起因的學說有二三種：

子·利用或使用說 use theory 主張利息使用說者以爲借者(即債務人)得到貸者(即債權人)的生產財貨(包括營利資本)之後，或作消費及享樂之用，那末他是必須支付使用消費資本(如住宅汽車等是)的享樂代價或價值的；或作生產及營業之用，那末他是能夠而且必須支付生產代價或分配營業盈餘的。倡此說者爲法國一位經濟學家名叫賽傑皮 J. B. Say 而和之者爲德奧的經濟學家如沙夫耳 Schaffle 克

尼斯 Kries，及曼句 Menger 等。

丑·生產說 productivity theory 此說實在是使用說之進一步，因為如果僅有資本之使用，而無資本的生產，那末使用資本者是仍舊沒有力量去支付利息的；所以資本之有生產力，實在是債務人情願出利息以借入資本的唯一原因；假使資本沒有生產力，那末資本之需要必消滅，而利息亦必同歸淘汰了。但是資本為何有生產力呢？那是因為資本是人類過去勞力的結晶，而勞力是生產的，所以過去勞力也是生產的；這就是說，過去勞力能幫現在勞力的忙使其生產的效力增高，這現在勞力增加的效力，就是資本或過去勞力的生產力，也就是利息或過去勞力的工資。這樣，利息起因於過去勞力說與起因於過去勞力生產說，可以打成一片了。生產說還可以細分為三種

·甲·結果說 fructification theory 此說以為資本如菓樹然，久而久之

之，自然會生出果實來的，而此果實就是利息，此為最質直的生
產說，法國重農學家屠哥Turgot主之。

乙·一般生產說 general productivity theory 此說的理論已如上述
，主之者為英人馬爾塞斯Malthus 德人房刁能 VonThinen，美人
卡來carey，和法人賽傑皮及李羅波留Leroy-Beaulieu等。

丙·界限生產說 marginal productivity theory 主此說者為美國一位
經濟學家名叫克拉克Clark者：他以為一切生產要素之報酬分量之
多少是決定於各該生產要素之最後或界限供給或需要單位的報酬
之分量的，換言之，就是決定於各該生產要素的最後供給一個單
位對於企業家的界限效用之大小的。克氏此說，信者極衆，但其
注意點是在乎解釋利息之為何有大小，並不是解釋為什麼要付利
息。其實克氏的界限生產說也就是下述的供需均衡說。

四·利率的決定 利息的起因既如上述，現在我們可以進一步來討論利率（利率就是資本與其利息的百分比，如資本為一百元，其每年利息為二十元，十五元，十元，五元，或二元，則其每年利率為二分，一分五厘，一分，五厘，或二厘）之如何決定。在未述一個概括的而且真確的學理以前，我們可以先舉出幾個利率所以有輕重高低的原因如下：（參閱Fay: Elements of Economics, P. 475）

（一）利率之高低由於投資危險之有無大小 如美國中央政府的公債利率大概祇有三四厘，而許多股份有限公司的社債利率大抵有七八厘，這是什麼緣故呢？這完全是因為政府信用堅固，投資無危險，私人公司信用沒有像政府的好，投資多危險的緣故。又如中國民國初元的內債利率祇有六厘，而十一年以後發行的內國公債其利率至低是八厘，這又是什麼緣故呢？這完全是民國初元，中央政府的信用尚好，故人民投資覺得危險少，民十一年以後，中

央的威信，一年不如一年，故人民投資覺得很危險的緣故。又如抵押放款的利率低，信用放款的利率高，這也是前者的危險少，後者的危險多的緣故。又我國當舖利率之高，亦含有保險費在內，試節錄馬寅初博士的言論來證明之。他說：（馬氏演講集第一集頁二五二）

當舖利息之重，蓋其含有一二種之保險費手續費在焉。當舖受人之衣而貸以款，然當者能贖回與否殆不可知；惟當衣之人，大都爲貧寒之輩，故營業當舖業者，不得不先預防以免虧本；此當舖中不得不加以保險費一也。且所當之衣有時式之關係，如今年之式甚善而明年則不合者，倘不贖回，則沒收之販出，又豈不虧本；是利息內又不得不含有保險費二也。既收沒後，晒乾及委人拍賣，尤非手續費不可；此利息內又含有手續費三也。故此二分五厘之利息，非純利息耳。是吾人不能以當舖之利息，爲我國之標準，又不能以當舖之利息，即謂我國利息之高也。

(二)利率之高低由於投資時期之長短 如上海銀行界拆與錢業界之款項的利息(俗名拆息*ignative interest for call loans*)，大抵是較普通利率爲低的，這是因爲拆款是在一二日的短期內就可以索回的：投資的期限既短，風險亦少，時差又幾等於零，所以利率是可以降到很低的，有時(如陰歷的元月內)且可以白借。又如上海某銀行規定各種存款利率爲活期支票二厘，活期儲蓄四厘，半年五厘，九月六厘，一年八厘，三年八厘半，四年九厘，五年九厘半，十年一分，十五年一分零半厘，二十年一分一厘。這又是什麼緣故呢？這完全是因爲存款(即銀行的投資)期限有長短的緣故，大凡投資期限短的資本，其時差既少，其生產力又小，所以其利率是不會高的；反之，凡投資期限長的資本，其利息既多，其生產力又大，所以其利率是不會不高的。

(三)利率之高低由於投資場所之不同 卽如漢口市場之利率較上海市場之利率高，而上海市場之利率又比倫敦或紐約市場之利率高，這是什麼緣故

呢？這大概是因爲漢口市場的游資 free capital or loanable fund 是沒有像上海市場的多，而代表中國的金融中心點的上海市場的游資又沒有像倫敦和紐約市場的多的緣故。總之，一則資本之供給過於其需求，所以利率低下，一則資本之需求過於其供給，所以利率高漲。

(四)利率之高低由於投資辰光的不同 卽如投資於戰時則利率高，投資於平時則利率低，也莫非是戰時資本的供給量減少，資本的需要量增多（大半是因爲戰時公債發行多），和投資的危險性增高，而和平時代則反是的緣故。又如商業循環中的衰落時期的利率低，興旺時期的利率高，也莫非是衰落時期內資本之供給量超過其需求量，而興旺時期內資本之需求量超過其供給量的緣故。

(五)利率之高低由於借主信用的強弱 卽如根基穩固，資本雄厚，營業發達，信用卓著的公司向金融界募社債，其利率必低，而根基不固，資本單

薄，營業清淡，信用薄弱的公司向金融界募社債，其利率必甚高；此何以故？曰，此借主信用有強弱之故也，亦即投資者以爲風險有大小之故也。

這樣看來，利率的輕重高低的原因是很複雜的，是斷不能執一而論的。我們如果欲求一個融會貫通的利率如何決定的解說，其惟「資本之供給與需要均衡說」supply and demand theory乎？依照此說，不論何時何地的利率，一定是決定於當時與當地資本之供給勢力與需要勢力的均衡點的；如果供給量超過其需要量，那末利率是要降低的，反之，如果資本的需要量超過其供給量，那末利率是要上漲的。現在我們可以進一步來分析資本之供給與需要於下：（參閱馬譯國民經濟學原論，頁六五六——六五九）

（一）資本供給量決定的原因，大致可以分做三個：就是

子・貸主對於貸出資本之最末一單位所認效用（或價值）的大小；所認的效用大（即犧牲觀念，時差觀念，或成本觀念深），則資本的供給

量少，而要索的利率高；所認的效用小，則資本的供給量多，而要索的利率亦低。

丑·貸主對於放款的安危觀念：如果貸主對於某種投資以爲是很穩當的，則資本的供給量多，而需索的利率亦低；倘貸主以爲是危險的，則資本的供給量少，而需索的利率亦高。但是放款的安危，又須視（一）債務人信用之有無大小、（二）担保或抵押之有無強弱、（三）借款期限之長短、（四）投資事業之安全或投機、（五）法律保障之有無大小，和（六）時局之安定或搖擺而定。

寅·貸主競爭之有無強弱：貸主之競爭強，則資本的供給量增而利率跌；貸主之競爭弱，則資本的供給量減而利率漲。但是貸主競爭之有無強弱，又須視（一）一國人口之多少、（二）一國國富之大小、（三）國富分配之均否、（四）交通之便否、（五）國民儲蓄心與儲蓄力

之強弱，和(六)金融機關之完缺而定。

(二)資本需要量決定的原因，大致亦可以分做三個：就是

子·借主對於借入資本之最末一單位所認效用(或價值)的大小：所認的效用或生產力大，則資本的需要量亦大，而願出的利率亦高，反之，所認的效用或生產力小，則資本的需要量亦小，而願出的利率亦低。

丑·借主支付借款的本利的能力之大小：此則又須視(一)借主之有無財產及信用，和(二)借來資本的用途如何而定。借主支付借款本利的能力大，則資本的需要量亦大，而利率亦隨之而高，反之，借主支付借款本利的能力小，則資本的需要量亦小，而利率亦隨之而低。

寅·借主競爭之有無強弱；借主之競爭強，則資本的需要量增而利率高；反之，借主之競爭弱，則資本的需要量減而利率低。但是借主

競爭之有無強弱，須視（一）一國人口之多少，（二）國民企業心之大小，（三）國內交通之便利與否，（四）產業狀況之興旺或衰落，（五）國富程度之高低，和（六）國富分配之平均與否而定。

五·利率可以法律限制乎？由上文利率之決定由於資本之供給與需要的均衡看來，可知利率這樣東西，大致是各種經濟勢力相激相盪之後所產生出來的一種自然結果，法律雖欲禁止，亦無從禁止之，法律雖欲限制，亦無從限制之，國家與其事倍功半的去立法限制利率，還不如事半功倍的去獎勵生產，鼓勵儲蓄，促進新資本之爲得策；因爲利率之高，其大半原因是在乎供給量太少，如果我們現在把牠的供給量大大的增加，那末利率不限制而自跌落了。查前年（十六年）國民政府中央政治會議第一百十一次會議議決「禁止重利盤剝，最高利率不過百分之二十」一條，其實效恐怕是僅等於零的，因爲人民的借貸一方是儘可陽奉陰違的。我們如果就公道的立場來批評這種

規定，反覺此百分之二十的利率，較之歐美先進的國家，實在還是太高而不合情理。

六·利息和利率的將來 激烈派社會主義者主張把利息完全廢止，溫和派社會主義者主張僅把不當的利息廢止，而合理的利息是仍舊主張維持的。但是什麼叫做合理的利息呢？所謂合理的利息大概也是隨時地之不同而各異的。就目前各國金融市場的情形看起來，大概合理的淨利率或純粹利率是至多不得超過百分之十的；將來人類物質文明越進步，資本越發達越增加，那末合理的淨利率亦必有步跌之勢的，但是零點大概是萬萬不會達到的，因為零點一達到，人類將不再儲蓄了，資本供給不增加，而需要却繼續增加，那末利息又起了。這是就事實講，合理的利息是不會消滅的。再就理論講，合理的利息，也是應當繼續存在的，這是因為合理的利息，仔細研究起來，實在也不過是合理的工資罷了。何以說利息是工資呢，這是因為資本之來源是

在乎儲蓄，儲蓄就是代表過去的勞力，所以資本就是過去勞力之代表；爲鼓勵生產起見，現在的勞力，固然應當給與相當的工資，就是過去的勞力，何嘗不應當給與相當的工資呢？不過我們換一個名詞，喊過去勞力的工資爲利息罷了。臨了，還有一點是不可忽略的，那就是利率（即過去勞力的報酬率）是有隨物質進化而逐漸降低之趨勢的，而工資率（即現在勞力的報酬率）是有隨物質進化而逐漸上升之趨勢的。

第五章 利潤論

一、利潤的意義 利潤就是對於企業生產要素的報酬，英文叫做 Profit 德文做叫 Gewinn，有廣狹二義。廣義的利潤是指一定時期內，一個企業的總收入扣除其所付出的一切生產成本之後的盈餘而言，此盈餘叫做毛利潤或總利潤 Gross profit。狹義的利潤是指毛利潤內再扣除自己土地的地租，自己資本的利息，和自己努力的工資之後的盈餘而言，此盈餘叫做淨利潤或純利潤 Net or pure profit 或企業家利潤 Entrepreneurs' profit or unternehmergewinn。本章之所謂利潤乃是指此狹義的利潤而言。

二、利潤的起因 關於利潤的起因的學說甚多，約略述之如次：

(一)冒險說 Risk theory 主張利潤起因於冒險說者，有好來 F. B. Hayley 耐脫 F. H. Knight 及柯賽爾賽牛 Courcelle-Seneuil 等。好氏以爲企

業是真正的生產要素，其餘如土地、勞力，和資本等實在不過是生產工具；生產要素是活而動的，生產工具是死而靜的；死而靜的東西如果無活而動的東西去利用牠，那是仍舊不能生產的；不過此活而動的企業是含有許多危險性的，因為事業之能否獲利是在未可知之數的；事業既有損失的危險，那末利潤就是對於企業家這種冒險的報酬。耐氏以爲利潤是不可預料的變化 *unforeseen change* 的結果，可以預測的變化就老早變做生產成本的一部份了；不可預料的變化就是危險，所以利潤是冒險的報酬。

(一) 利息說 *interest theory* 主張利潤起因於利息說者有英國的經典學派和德國沙夫爾等。他們以爲利潤就是資本的報酬。此則未免有與利息混同之弊，故不足取。

(二) 工資說 *wage theory* 主張利潤起因於工資說者，有法國的賽傑皮，德國的勞休 *Roscher* 和美國的譚文坡 *Davenport* 等。他們以爲利潤就是企業

家的工資或勞力（勞腦與勞體）的報酬。此說又未免把利潤與工資混爲一談，所以亦不足取。不過此說對於界限企業家 *Marginal entrepreneur* 的利潤的解釋是很適用的。

（四）生產力或服務說 *Productivity or Service theory* 主張利潤起因於生產力或服務說者，有法辣克斯 *Flux* 費透 *Fetter*，及西旬 *Seager* 等。他們以爲利潤是企業家的特殊本領的結果：企業家有超庸的生產力，故對於社會的貢獻或服務亦大，而社會對之即報以較大的報酬，此較大的報酬，就是利潤。這樣，可知利潤並不是從工資及利息中所剋扣下來的，而是企業家自己所產生的。

（五）地租說 *rent theory* 主張利潤近似地租說者，爲英國馬夏爾教授。他以爲利潤的起因是與地租的起因一樣的：地租的起因在乎差異利益 *differenciamial advantage*，利潤的起因也是在乎差異利益；企業猶如土地，界限企業家

猶如界限土地，超界限企業家的利潤猶如超界限土地的地租；超界限土地之所以有地租，是因為牠的供給量稀少，超界限企業家之所以有利潤，也是因為他們的供給量稀少。

(六) 社會變動說 *dynamic theory* 主張利潤起因於社會變動說者，為美國克拉克教授。他以為經濟社會大概可以分做二種：其一為靜態的經濟社會 *static economic Society*，其二為動態的經濟社會 *Dynamic Economic Society*；在靜態的經濟社會之下，無論人口數目，資本數量，生產方法，企業單位，和人類慾望等都是靜止不變的；在動態的經濟社會之下則不然，無論人口數目，資本數量，生產方法，企業單位，和人類慾望等都是時常變動的。在靜態社會之下，競爭絕對自由，企業家除自己管理的薪工之外，是並無利潤可獲得；在動態社會之下，競爭萬不能絕對自由，其最能適應新環境的企業家，就有極大的利潤可獲；其較能適應新環境的企業家，就有較大的利潤可

獲；其不能適應新環境的企業家，就不能獲得利潤，而且不免要賠累。克氏且以爲利潤是暫時的，不是永久的，因爲等到競爭者多，那末利潤就要降低，而且逐漸消滅了。

(七)收刮說 *exploitation theory* 主張利潤起因於資本家或企業家之榨取勞工階級者，爲德國的科學社會主義者如羅特培脫斯 *Rodbertus*，馬克斯，恩吉爾斯 *Engels*，和拉沙爾 *Lassalle* 等。他們以爲利潤是勞工的勞力所產生的，今爲資本家或企業家所剝奪或收刮，是很不公道的一件事。此說之無根據和不科學乃是自明之理，無須多辯的。

(八)獨占說 *Monopoly theory* 主張利潤起因於獨占者，爲英人道白毛立斯 *Maurice Dobb* 與美人尼林斯高脫 *Scott Nearing*。他們以爲利潤的起因是完全與地租的起因一樣的，就是在於企業家的稀少或企業家的獨占地位。綜上利潤起因的八說之中，自以第八說——即獨占說——爲最完備，爲

最能容納包含一切，爲最能與事實相符合。請詳其說。

子、利潤不僅是企業家的工資 主張利潤起因於管理勞力者以爲利潤就是企業家管理事業的工資。其實企業家管理的工資是起因於管理能力 *managerial ability* 或人材的稀少或獨占地位，其報酬率大致是很高的；企業家的利潤是起因於又有管理能力，又有營業資本，又有營業連絡 *business Connections* 又有企業冒險心的人材的稀少或獨占地位，其報酬率當然必須更高了。

丑、利潤不僅是冒險的報酬 企業家對於企業的所有權，有時就是普通的虛股 *Common watered Stock*。普通的虛股（或浮股或水股），本來是代表一個企業將來所希望的利潤的資本值，企業家除計劃的勞力之外，是並無資本投入的。所以如果企業失敗或並無點微紅利或利潤可分，那末企業家除犧牲一些計劃或發起的勞力和犧牲一些名譽之外，是並沒有什麼風險或賠累的。

寅、利潤不僅是社會變動的結果 克拉克教授謂利潤是社會變動的暫時

的現象，不是永久的現象。然而按之事實，此說亦有謬誤的地方。何以呢？因爲初期的利潤往往是老早算做紅股 *Stock dividend or bonus Share* 而變爲資本值或股本；以後紅股的利息，其實並非資本的利息，乃是再投資的利潤的利息；換句話說，就是以後企業的盈利雖然祇夠支付資本的利息，但是有一部份的利息實在是利潤的化身。這樣，利潤不但是不會消滅，而且是有永久維持下去或累積下去的傾向了。

卯、企業家的種類 企業家以能力之大小分，則有小企業家 *minor undertakers* 與大企業家 *major undertakers* 之別；以企業的性質分，則有商業企業家 *Commercial undertakers*，金融企業家 *financial undertakers*，和工業企業家，*industrial undertakers* 之別。

辰、小企業家的利潤爲何不如大企業家？ 小企業家的利潤不如大企業家的利潤之大，這是因爲小企業家的獨占利益不如大企業家的獨占利益之大

的緣故。茲把大企業家所享受的特殊階級利益 *Special Class advantages* 約略述之如下：

甲、特殊的講價利益 *Special bargaining advantages*

一、時差低 *low time preference* 大企業家的時差程度很低，對於貨品的賣買，大有觀望風色的餘地，所以常常可以佔便宜而獲得較大的利潤。

二、消息靈 大企業設備完善，人材衆多，連絡周到，所以關於賣買的選擇機會的消息是很靈通的，因之其所獲得的利潤亦是較大的。

三、賣買較自由 這是根據大企業家的消息靈而來的。惟消息靈，所以賣買總可以擇其最有利的處所而行之，因之所獲的利潤也就大了。

四、購入之物的界限效用低 大企業家所購入支配的各種生產要素——

——即土地，勞工，和資本——是大量的，所以每個單位的界限效用是較低的，所以其價格亦是較低的。生產要素的價格低，則生產成本廉；生產成本廉，則利潤率高。

乙、其他的階級利益

一、土地所有權多 大企業家大致是佔有許多土地的；土地是一種獨占財貨，所以其價格常高，而時常有自然漲價的利潤可獲。

二、受教育的機會大 大企業家的子弟，大致是有較大的教育機會的；以有良好的教育機會，所以智識與技能能夠較發達；智識與技能較發達，所以獲得利潤的機會和能力亦較大。

三、儲蓄不費力 大企業家的所得是很多的，所以對於貨幣的界限效用是很低的，所以對於儲蓄或資本的積聚是很不費氣力的，所以對於新企業冒險的勇氣亦是很大的；如果利潤是與冒險有密切的關係

的，那末又何怪大企業家之能獲得較大的利潤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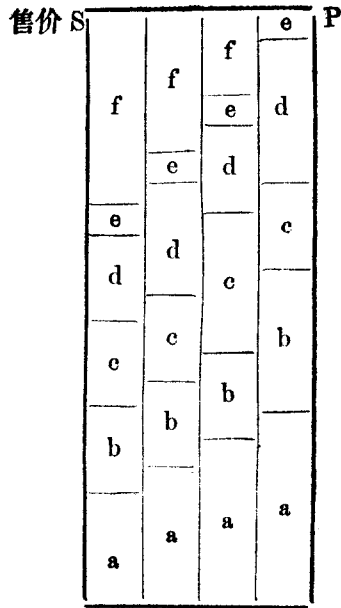
四、個人勞務的酬報較高 大企業家的選擇服務處所的機會多，而其對於自己勞務的貨幣價值又高，所以他的個人勞務的酬報，大致是較他人爲高的。

五、信用獲得力較大 大企業家以富有資產的緣故，所以獲得信用的力量很大；信用既能增加資本的效率，所以較大的信用獲得力是能產生較大的資本生產力的，這就是說，較大的信用獲得力是能產生較大的資本生產力的，這就是說，較大的信用獲得力是能產生較大的利潤的。這樣，大企業家不但是能利用自己的大量資本去幫助生產而獲得利潤，並且是能夠利用人家的大量資本去再幫助生產而再獲得利潤的。

三、利潤的決定 日人津村秀松謂利潤之大小，須視（一）企業家之技能

如何，(二)資本之大小如何，(三)獨占之有無如何，和(四)時運之向背如何而定。其實這四樣東西何一而非獨占；千載一時的機遇固然是獨占品，即大量的資本又何嘗不是獨占品，即優越的企業能力又何嘗不是獨占品。今假定有四個企業家，其資本之數量同，獨占之程度同，時運之巧湊亦同，但其企業的能力不同，那末其利潤亦必然的不同。大概天才或超等的企業家所獲得的純利潤為最大，上等或優越的企業家所獲得的純利潤次之，中等或普通的企業家所獲得的純利潤又次之，次等或界限的企業家 *marginal undertaker* 大概是並無純利潤到手的。不過界限的企業家雖無純利潤到手，但是他的管理和監督的工資 *Wages of management and Supervision* 是一定可以拿到的；如果他連管理和監督的工資還拿不到，那末他就不是界限的企業家，而是界限下的企業家，還是自己不經營企業，而傭僱於人，祇領薪水或工資的好。這樣，如果別的企业情形不變，利潤的有無大小是決定於企業家的經營技

能的大小優劣的。茲繪圖以明其理如下：



甲企業家
乙企業家
丙企業家
丁企業家

上圖 a 代表原料費
b 代表投資利息
c 代表房地租
d 代表一般工資
e 代表企業家管理工資
f 代表利潤或純利潤

甲、乙、丙都是超界限的企業家，尤以甲的利潤為可觀。
丁企業家除管理工資及成本外無利可圖，故為界限的企業家；如果出品的售價一跌，他是必在淘汰之列的。

觀上圖，我們可以推知利潤之決定，也是服從供需均衡律的：(一) 如果出品的售價或需要增高，那末丁企業家就有純利潤可圖，不是界限企業家，而是超界限企業家了，而戊己級的企業家將為界限的企業家了；(二) 如果出品的售價或需要下落，那末丁企業家就連管理工資也拿不到手，祇得退為傭

僱員，而丙將變做界限企業家；(三)如果出品的售價再跌，那末乙將變做界限企業家，而丙亦將退為傭僱員了；(四)如果出品的售價又跌，那末甲將變做界限企業家，而乙亦將退為傭僱員了；(五)如果需要不變，而丙級的企業家增加（即出品的供給增加），那末出品的售價亦必跌落，丁級的企業家將被淘汰，丙級的企業家將變做界限企業家，而甲乙二級企業家的利潤亦將減少。

這樣，利潤決定的過程是與地租決定的過程無甚分別的；地租是一種差異所得，所以利潤也是一種差異所得；地租是一種獨占（即土地供給的稀少）收入，所以利潤也是一種獨占（即企業家供給的稀少）收入。

復次，如果有幾個企業家，其經營的能力同，其資本的大小亦同，其時運的好惡亦同，那末其利潤的大小是完全要決定於他們的獨占勢力的大小了。如果市場的獨占勢力亦同，而資本的大小不同，那末其利潤是要決定於

資本的大小了。如果祇有時運的好惡不同，那末其利潤之有無大小是要決定於時運的好惡了。津村氏曰：「時運者，不本於企業家……之意思與行爲，而財之價值偶起變動之外界情事也。故可謂價值自然之收得與喪失。故時運不僅爲積極的，又有消極的。如因天災地變，而米價暴騰；因市街地指爲博覽會地基，而土地家屋以至一切諸物，其價意外暴漲；因決定開戰之結果，而船舶石炭之需要驟增；前者之適例也。因嗜好之偶變，而販路忽絕；因鐵道之開通，而舊市之商業遽減；因平和克復之結果，而軍用品之需要驟無；後者之適例也。要之，時變無論何時皆有，而時運則爲私有財產制下特殊之產物。世既爲私有財產制度，則因時運，而有幸不幸之別，且其勢力隨分業交換之發達而愈大。今也投機事業無待論已，一切企業亦多受其支配。幸而投於時運也，凡庸之企業家可一舉而博巨利；苟與時運相背也，卽非凡之企業家亦不免一敗塗地之憂。而時運爲未能豫知之物，故其所影響者爲更大。

(參閱馬譯國民經濟學原論，頁七一二) 再一層，商業循環的各時期之影響於企業的利潤，也可以說是時運的作用。

四、利潤與價格 利潤決定價格乎？抑價格決定利潤乎？欲答此問題，我們可以參照地租論內地租與價格一節。如果地租不是純收入，而是祇能作為土地投資的利息，那末價格的一部份是地租所構成，因為這種地租是生產成本的一項；如果地租是純收入或差異所得，那末價格為地租的決定者，價格越高，地租亦越大。地租與價格的關係如此，利潤與價格的關係也是如此。如果利潤不是純收入，而是祇能作為企業家的管理工資，那末價格的一部份是利潤所構成，因為這種利潤是生產成本的一項；如果利潤是純收入或差異所得，那末價格是利潤的決定者，價格愈高，利潤亦愈大。

五、利潤應廢止嗎？自從激烈的社會主義興起之後，對於利潤，地租，和利息就大肆攻擊，以為是都應當廢止的。合理的地租（或工資化的地租）

和合理的利息(或工資化的利息)之不應當廢止，我已在地租論和利息論內詳細討論過。現在讓我們來研究一下合理的利潤不應該廢止的理由。欲知利潤之合理與不合理，最好是分做幾點來討論：

(一) 第一須先區別毛利潤 *gross profits* 與純利潤 *net or pure profits* 毛利潤是包括企業家投資的合理報酬和管理勞力的合理報酬的，折舊金，公積金，保險金等已除外。純利潤就是把總利潤 *total profits* 減掉毛利潤的盈餘。這樣，就是要廢止利潤，也祇能廢止純利潤，而萬萬不能廢止毛利潤的。何以呢？因為毛利潤是生產成本的組成員，如果企業家並毛利潤(即自己土地的合理地租，自己資本的合理利息，和自己勞力的合理薪資)而不能獲得，那末生產界必致一敗塗地，不堪設想的。

(二) 第二須再區別純利潤內的技能所得和獨占所得 企業家的技能所得 *personal gains* 大抵是從企業的選擇得當，出品的精良，原料的賤購，工資的

節省，管理的周到，銷路的推廣等努力賺來的，所以為鼓勵優秀企業家之多從事生產起見，技能得來的純利潤是有維護之必要的。至於獨占所得 *monopoly gains* 呢？那完全是跡近剝奪民衆或消費人的利益，非設法廢止之不可的。

(三)第三須再區別純利潤之為競爭利潤 *Competitive profits* 抑為獨占利潤 *monopoly profits* 大概競爭的純利潤是完全以勞力(超人的勞力)得來的，與上段所講的技能所得相彷彿的，所以是不應該廢止的。至於獨占的純利潤呢？那完全是——至少大半是——不勞而獲的純利潤，所以是應該廢止的。

(四)第四須再區純利潤之為實際的抑為名義的 所謂實際的純利潤 *real pure profits* 就是物價指數不變時或貨幣購買力不變時的純利潤。所謂名義的純利潤 *nominal pure profits* 就是物價指數增高時或貨幣購買力降低時的純利潤，如歐戰時美國物價飛漲，各企業的純利潤亦隨之而飛漲是。這樣，

我們可以知道，如果要廢止純利潤，也祇能廢止實際的純利潤，而不能廢止名義的純利潤，因為名義的純利潤，實在是虛利潤，不是實利潤啦。再退一步講，如果要廢止名義的純利潤，那末也祇能廢止名義的純利潤的增加比例超過物價指數的增加比例（或貨幣購買力的降落比例）的一部份，而不是名義的純利潤的全部份。（按這個理論是也可以應用到地租論上的漲價歸公一段的。）

（五）第五須又區別純利潤內之又有損失準備金 時運順的時候，一個企業固有純利潤可獲；而時運逆的時候，一個企業也須負擔多少的純損失。假使純利潤須廢止，那末純損失是也須廢止的；假使純利潤須歸公，那末純損失是也須歸公的；假使企業的純損失是不便由國家負擔，那末含有過去的純損失補償金及將來的純損失準備金的目前純利潤，是不是應當全部歸公或廢止呢？

六、利潤率的將來 利潤不能和不應廢止的理由已如上述，現在我們可以再進一步來討論利潤率的將來。我們知道利潤是發生於各種獨占的，市場獨占固然是獨占，資本之雄厚也是獨占，時運之順逆也是獨占，就是才能或技能之超羣也是獨占。如果國家能夠多多去節制私人資本，製造國家資本，那末上列四種獨占，除掉第四種以外，是都有逐漸減少的傾向的。獨占的程度減少，自由競爭的程度增加，那末利潤率是一定也有下降的趨勢的。但是下降到什麼程度呢？我們大概可以說，等到利潤率下降與界限的企業家的管理工資率相並的時候，是萬不能再行下降的了。何以呢？因為這是誘致企業家努力生產的至少的勞力報酬啦。如果連這種至少的企業報酬也拿不到，那末有許多企業家將消極起來不再從事生產了。

分
配
論

第六章 租稅論

一·租稅的定義 我在生產論第七章裏面，已經把國家算作一個生產要素的意思說得很清楚。國家既然是生產要素之一，那末一似土地生產要素之應得地租報酬，勞力生產要素之應得工資報酬，資本生產要素之應得利息報酬，和企業生產要素之應得利潤報酬，國家生產要素是也應當得一種報酬的。世人之所謂租稅者，其實就是國家生產要素應得的報酬。這樣，我們對於租稅可以下一個定義如左：

租稅 *Tax* 是國家生產要素的應得的報酬；國家因欲保護人民的生命，財產，榮譽和自由，而有種種的支出，所以人民既然受了國家的保護利益，是應當有種種對等捐輸或給付去維持政府（即國家的化身或代表）的日常開銷的；不過此種保護是一般的，無形的，且無真確的測量標準的，而此種

捐輸或給付是含有或多或少的強迫性質的。

二·租稅的起因和決定 在租稅的定義中，我們可以知道租稅的起因是在乎國家的保護人民；租稅就是人民對於國家的保護而付與的代價。國家之保護人民就是政府之保護人民，因為政府就是國家的代表；政府之保護人民就是官吏之保護人民，因為官吏就是政府的代表；官吏之保護或服侍人民是需要勞力的，所以澈底的講起來，租稅就是對於官吏福國利民的勞力的報酬。這樣，租稅的起因實在還應該歸根到官吏之保護或服侍人民的勞力上去，與勞力價值論可以互相發明。泰西經濟學家對於租稅的根據有主張享益說 *benefit theory of taxation* 者，大概是就租稅的起因而言。

租稅的起因或租稅為何須付的理由已經說過明白了，現在我們可以進一步來研究租稅數額的如何決定。關於租稅數額之決定，有主張比例率 *Proportional rate* 者，有主張累進率 *progressive rate* 者。主張比例稅率者，其理論的

根據大概是無不借重享益說的；假如有一萬元財產的人須納財產稅一百元（即百分之一），那末有五萬元財產的人須納財產稅五百元，有十萬元財產的人須納財產稅一千元，何以呢？財產受國家的保護是一律的，財產所有人享受的利益是比例的，所以稅額雖有大小而稅率仍是比率的。主張累進稅率者的理論的根據大概可以分做四個。其一就是享益說：主此說者，以為財產越多的人，其生命自由亦越可寶貴，而需要國家保護的心理亦越切，所以其財產稅率亦應越高，以酬政府保護之勞。其一就是能力說 *faculty or ability theory*：主此說者，以為財產越多的人，其財產的界限效用亦越低，其納稅能力亦越大，所以稅率亦應越高。其二就是補償說或政府補過說 *compensatory theory*：主此說者，以為政府平時舉措，雖其本來意思是不偏不黨的，但其結果是往往損此抑彼，即如採行保護關稅政策之後，有因之受損失者，亦有因之獲大利者，政府稅獲大利者以累進率，其實不過是欲平其立法及行政上

所造成的不平狀態和補救已往的過失耳。其四就是均富說或社會主義稅 *distributivist or socialistic theory*。主此說者，以爲貧富懸殊實在是很違反人類倫理觀念的一種現象，欲救其弊，唯有向富有者抽取累進率的直接稅，使之稍貧，再把此種稅收多多化於貧困者身上，使之稍富耳。此四個主張累進稅率之說，各有其獨到之處，未可偏廢也。

三· 租稅以外的公共收入 租稅是近世國家的最大公共收入 *public revenue*，此外如上古時代的官產收入和中古時代的規費 *fees* 收入，現在仍有一部份的勢力，而官業的收入則尚在幼稚時期；至特別捐稅 *special assessment* 或不動產改良稅 *betterment tax* 的收入，那是完全屬於地方政府的。人民爲什麼要付官產與官業的價格呢？那完全是因爲政府有貨物或勞務售與人民，一如私人把貨物或勞務售與人民的緣故；所以價格就是人民對於政府所售出的貨物或勞務的一種自願給付，其利益是有形的，而且是可以測度的。人民爲什

麼要付給政府大半爲公衆利益但同時亦爲人民的私人利益而管理的勞務的規費呢？這是因爲政府個別的給與人民以勞務，而人民個別的獲得有形而可測度的利益的緣故；所以規費就是人民對於政府的勞務的一種強制給付，與價格之自由給付，有所區別的。人民爲什麼對於政府之開闢馬路等行爲須強制地付給特別捐稅呢？這是因爲馬路開了之後，交通便利，馬路兩旁土地的地價將自然增加的緣故；所以特別捐稅就是地主對於政府改善其不動產的種種行爲而捐輸改善費用的一部或全部的一種強制給付，其利益是有形的，而且是可以測度的。

茲把國民政府財政部最近所發表的「十七年六月至十一月國庫收入表」節錄於下，以示各種公共收入之一斑：

科	目數	目	合	計	百分數
稅項收入					
				五七、三二九、八三七、五〇	四一、二五六

分配論

一〇八

鹽稅	一二、五五八、七〇九、五一	
關稅及內地稅	三三、四三六、五三六、六五	
印花稅	一、五三三、五七四、三四	
菸酒稅	一、六六七、三五五、六九	
捲菸稅	四、六九一、〇六六、二〇	
煤油特稅	一、七八四、七一四、三四	
郵包稅	四二九、六三六、四四	
百貨統捐	一〇七、五三一、二九	
箱類特稅	四一五、〇〇〇、〇〇	
麥粉特稅	六四三、六一〇、〇五	
礦業稅捐	六二、〇九二、九九	
其他收入		八、九九九、一八九、四〇
禁烟收入	一、二八二、四四一、四二	六、四八〇
沙田收入	四〇四、九〇九、七三	

驗契收入 二、二四〇、〇〇〇、〇〇

註冊收入 二、九一〇、〇〇

雜項收入 五、〇六八、九二八、二五

各省解款

七、一九四、〇二三、三八 五、一七二

省庫暨財政特派員解款 七、一九四、〇二三、三八

庫券

八、〇〇九、四八五、六六 五、七六六

二五庫券 一、三七六、五一二、二九

捲菸庫券 六、六三二、九七三、三七

公債

二四、一七五、五八六、九八 一七、三七六

善後公債 二、六四八、三八六、九八

軍需公債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金融公債 一〇、七二七、二〇〇、〇〇

借款

一九、六八一、一二五、〇〇 二一、三四二

各銀行借墊各款 二九、六八一、一二五、〇〇

暫記收款

二、四四七、三六五、五六

一、七六二

暫記付款

六四、八三七、四七

〇四二

銀行往來

一、一二四、五〇三、九三

八〇四

五月卅一結存

一七六、一九三、〇六

十一月卅結欠

九四八、三一〇、八七

總計

一三九、〇二五、九四四、八八一〇〇、〇〇〇

四·租稅的種類 租稅分類的標準很多。若以廣義言之，則凡規費與特別捐稅，統統是租稅。若以狹義言之，則上列二項不能算做租稅。茲以各種的標準，把租稅分析之如下：

(一)若以政府的等級做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做國家稅與地方稅兩大類，而地方稅還可以分做省稅，縣稅，和市稅。

(二)若以租稅的源泉做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做地租稅，薪資稅，利息稅、和利潤稅四種。

(三)若以經濟行爲的過程做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做出產稅，交易稅，消費稅，及所有稅四種。

(四)若以租稅的目的物的法律性質做標準來分，租稅可以分做自然人稅，法人稅，財產稅，營業稅，及行爲稅或移轉稅五種。

(五)若以稅率做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爲比例稅 *Proportional taxes* 與等級稅或非比例稅 *graduated or disproportional taxes* 兩大類，而等級稅又可以分做累進稅 *progressive taxes*、累退稅 *regressive taxes* 及先累進後比例稅 *degressive taxes* 三種。

(六)若以稅率決定的先後做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做課賦稅 *assessment taxes* (即稅率先由立法機關議定之稅)與配賦稅 *apportionment taxes* (即

總稅額先由立法機關議定，而稅率不提之稅）兩種。

（七）若以租稅負擔的歸着做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做可以轉嫁的間接稅與不可以轉嫁的直接稅兩種。

（八）若以稅入的用途為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爲作一般用途的普通稅和作指定用途的特別稅兩種。

（九）若以課稅的依據做標準來分，那末租稅可以分爲依據於享益說的享益稅和依據於能力說的能力稅兩大類：凡規費，特別捐稅，營業稅，及間接消費稅等，是屬於前者；凡所得稅，財產稅，遺產稅，和直接消費稅等，是屬於後者。

五·租稅的系統 關於租稅的系統或制度的學說有二：其一是主張單一稅制 *Single tax system* 者。其一是主張複合稅制 *multiple tax system* 者。主張單一稅制者又有主張（一）單一所得稅，（二）單一消費稅，（三）單一土地稅（

(四)單一地價差增稅，(五)單一資本稅等的分別。上述無論何種單一稅，其利益不過是簡單，而其弊害則為不公道和不足用；所以歷史上雖屢有學者提倡單一稅制度，但是實際上是從來沒有一個政治家採納過此種偏激的建議的。

複合稅制在學理上是並無多大的爭論的，其惟一問題就是如何組織的問題。據日人小川鄉太郎的意見，他以為複稅制是可以分別三大系統的：就是

(一)收得稅：(甲)所得稅

(乙)補充稅：(子)收益稅（地租稅，家屋稅，營業稅，利

益稅等）

(丑)個別所得稅

(寅)一般財產稅

(卯)個別財產稅（土地價格稅，家屋價格稅，營業資本稅，貸借資本稅等）

(二)流通稅(甲)財產流通稅(行爲稅，手數料，取引稅等)

(乙)價格流通稅(登錄稅，文書稅，印花稅等)

(三)消費稅(甲)直接消費稅

(乙)間接消費稅：(子)國境消費稅

(丑)內地消費稅

小川氏此種複稅制的組織固然是可稱滿意，但是我以爲照此組織，有幾種稅收如特別捐稅之類是無處安插了。所以我以爲複稅制的組織還是依照租稅分類的第九個標準來得妥善些。茲以享益稅及能力稅做標準，把中國目前或將來的複稅制組織之如下：

(一)享益稅：甲·規費類(子)註冊費，(丑)手續費，(寅)檢驗費，(卯)契稅，(辰)驗契稅，(巳)登錄稅，(午)印花稅等。

乙·特別捐稅

丙·間接消費稅：(子)關稅，(丑)內國消費稅（如鹽稅，捲烟統稅，菸酒稅，箔類特稅，煤油特稅，麥粉特稅等）

丁·營業稅，(子)礦稅，(丑)漁稅，(寅)交易所稅，(卯)酒類營業牌照稅，(辰)菸類營業牌照稅等。

(二)能力稅：甲·所得稅：(子)個人所得稅，(丑)公司所得稅，(寅)意外利得稅等。

乙·財產稅：(子)遺產稅，(丑)地價稅，(寅)資本稅，(卯)土地自然漲價稅，(辰)建築物稅等。

丙·直接消費稅：(子)享樂稅，(丑)奢侈稅，(寅)使用物稅，(卯)使用人稅等。

六·租稅的原則 國家(或其代表)——各級政府)爲什麼要向人民抽稅？

一來是因為牠於維持一國的治安之時，應當有一種分配應得的；二來是因為牠當維持一國的治安之時，是有種種費用須支付的。這樣，我們可以知道，租稅之第一原則是要足用；如果租稅的收入不足以維護國家的至少效率和權威，那末國民之將吃無政府狀態的虧，是可以預卜的。不過足用的原則之下，是又有二原則可分的：其一就是稅收須確實可靠，其二就是稅收額須有可多可少的伸縮力。

除上述租稅的財政原則之外，我們還可以得到以下幾個原則：

(一) 租稅的經濟原則 本原則的目的是在一國經濟社會之昌盛和發達，所以一種租稅的影響，必須不妨礙國民經濟之發展而後可。在這個原則之下，是又有三個原則可分的：其一就是幼稚實業必須保護，其二就是一國固有的產業必須維持，其三就是生計品，原料品，發明品，和文化品必須優待。

(二) 租稅的倫理原則 租稅的倫理原則或社會原則有二個：其一就是租

稅須普及，不應當有不正當的免稅，其二就是租稅須公平，納稅能力大（即所得大或財產大）的人民的租稅負擔須較重才好。

（三）租稅的行政原則 本原則的目的在租稅徵收之有效率，可分爲三層來講：第一就是確定，凡稅額之計算（從量抑從價），稅源或稅基之解釋等應當確定不易，使徵收員或吏胥等沒有敲詐的機會；第二就是方便，凡納稅的方法，納稅的時光，和納稅的場所是都應當便於納稅的；第三就是省費，即徵收費用須越省越好，人民所納的膏血須滴滴注入國庫，不可多歸中途消耗。

七·稅收及其他公共收入的用途 租稅及其他公共進款收入之後，政府將作何用途耶？茲把各種公共支出列表於下：

（一）一般行政費：元首費（君主，總統，或中央執行委員會經費），立法費（議會，立法院，或中央黨部經費），及行政費（包括各院部局處署委員會等機關的經費在內。）

(二) 保護費：國防費，省防費，及警察費。

(三) 司法感化費：法院費，監獄費，和感化院費。

(四) 教育慈善費：教育費(高等教育費，普通教育費)和慈善費(消極慈善費如舉行各種社會保險等)

(五) 衛生娛樂費：如醫院費，公園費，清潔費，體育場費等。

(六) 農工商業促進費：國有營業費，各種工業補助費，及獎勵農業費等。

(七) 公債費：內國公債及外債費。

茲把國民政府財政部最近所發表的「十七年六月至十一月國庫支出表」節錄於下，以示各種公共支出之一斑：

科目	數目	合計	百分數
黨務費		一、九〇八、五六七、六八	一、三七三

政務費

國務費

一、四八〇、三八九、八一

八、八二三、九五七、七三

六、三四一

行政費

六〇、〇〇〇、〇〇

立法費

三〇、〇〇〇、〇〇

考試費

三〇、〇〇〇、〇〇

內政費

一七〇、六〇一、〇〇

外交費

一、三一、七二二、六二

財務費

二、八〇三、二一九、九六

教育費

一、七七三、一六〇、〇〇

司法費

三八五、六八九、〇二

工商費

二七九、〇二一、四二

農礦費

一六一、一五六、九〇

鐵道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衛生費

三五、〇〇〇、〇〇

第六章

租稅論

建設費 二七四、〇〇〇、〇〇

軍務費

五七、〇一二、八九〇、七一 四一、〇一〇

國有營業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四、三八七

其他支出

四、三〇七、六〇九、六八 三、〇九八

工程費 一、〇二三、〇〇〇、〇〇

利息 二六四、三六七、九六

發還各款 六八、三八九、〇〇

雜項支出 二、九五二、八五二、七二

償還各款

一六、六九七、二三〇、四九 一一、二〇三

借款還本 一四、八九七、一八二、五三

清還舊欠 二、〇七〇、〇四七、九六

庫券基金

二八、五三三、二七四、六〇 二〇、五二四

二五暨捲菸庫券基金 二八、四六五、七二九、六〇

捲菸庫券本息 六七、五四五、〇〇

公債基金	一五九、六〇〇、〇〇	一一四
暫記付款	一、三一七、六〇九、六四	九四七
冲五六月以前收入	五、二〇四、三五	〇〇三

稅外收款 二四九、三五

各省解款 四、三八〇、〇〇

冲銷各款 五七五、〇〇

總計 一三九、〇二五、九四四、八八一〇〇、〇〇〇

八·公共支出的原則 稅收及其他公共收入既有各種用途或支出，那末這種公共支出的處理是不可以不服從幾個原則的。茲把公共支出的原則述之如下：

(一)公共支出的政治原則 公共支出的政治原則有三個：其一就是凡性質上不是私人之力所能爲之事如軍備，外交，警察，和司法等，應由政府出費經營之；其二就是性質上不是私人所應爲之事如道路，郵政，造幣，及度

量衡等，應由政府出費經營之；其三就是凡性質上不是私人所願爲之事如學術機關，教育事業，小額保險，和社會保險等，應由政府出費經營之。

(二)公共支出的財政原則 公共支出的財政原則有二個：其一就是要勵行節約的政策，以至少的費用獲得至大的效果；其二就是要勵行公開的政策，把一切的國家財政事實都公之於國人。

(三)公共支出的經濟原則 公共支出的經濟原則有三個：其一就是要增加生產的支出而減少不生產的支出；其二就是要使公共支出的負擔與國富成相當的比例，除戰時爲例外外，平時的比例，總不應該太高的（大概以國民所得二成半至三成爲最高額）；其三就是要使支出的地點越多在國內越好。

(四)公共支出的社會原則 公共支出的社會原則就是倫理原則，其大意是以爲公共支出的利益是應當普及於一般國民，除特別原因外，萬不可限於一地方或一階級。

九·租稅的將來 有一部份的經濟學者以爲上古時代的公共收入是官產的價格，中古時代的公共收入是規費，近世的公共收入是租稅，而將來的公共收入是官業的價格；這就是說，人類將來的經濟社會必定是共產的，或至少是集產的。我對於這個預言，覺得是十分可懷疑的，因爲如果人類的自利心不改，那末不但共產主義是萬萬的做不到，就是集產主義也是很難有相當的成績的，如果共產主義做不到，而集產主義又很難有相當的成績，那末政府的收入的大部份恐怕還是建築在私產主義之上的租稅罷！不過租稅的性質和種類，是要越來越節制資本，越來越體貼貧苦的民衆而已。

十·五種生產要素的分配應得的總比較：

	工資	地租(純地租)	利息	利潤(純利潤)	租稅
(一)是努力的酬報嗎？	是	否	是	是	是
(二)是生產成本的一部份嗎？	是	否	是	否	是

分 配 論

一三四

- | | | | | | |
|--------------------------------------|---|---|---|---|---|
| (四)是剩餘所得 <i>residual gain</i> 嗎？ | 否 | 否 | 否 | 是 | 否 |
| (三)是差異所得 <i>differential gain</i> 嗎？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第七章 財富及所得分配之不均及其原因

一· 財富及所得分配不均的事實 狹義的分配論已如上所述，現在我們可以進而討論廣義的分配論。各國社會財富及所得分配不均的事實，是觸目皆是的。即如大富之擁有鉅資，中富次之，少康又次之，清寒又次之，貧寒無資產，貧苦更無資產，赤貧簡直是鶉衣百結，無米可炊，無家可歸等，這是社會或國民財富分配不均之到處可以看見的事實。又如大富每年收入自數十萬元至數百千萬元，中富每年收入自萬元至數萬元，小康每年收入數千元，清寒每年收入數百元，貧苦每年收入大概祇有數十元至一二百元，赤貧則簡直是毫無收入之可言，全靠他人的捨施過活者，這又是社會或國民所得分配不均幾乎到處存在的事實。

上述社會財富及所得的分配不均情形，是祇就人們籠統的經驗而言的。

若再以統計家所調查出來的數字而言，那末

(一)各國社會財富的分配也是極不平均的 卽如美國社會財富的五成是祇爲百分之二的人口所佔有的，其餘百分之九十九的人口所佔有的財富也不過是五成；或全人口百分之二的大資產階級所佔有的財富爲六成，其餘百分之九十八的人口所佔有的財富祇爲四成，這四成財富之中，大概有三成半是全人口百分之三十三的中小資產階級所佔有的，其餘半成是全人口百分之六十五的無產階級或不熟練的勞工階級所佔有的。美國如此，其餘英法德等產業發達的國家也無不如此。（參閱Eddie: *Economic principles and problems*, pp. 44-7及Marshall: *Industrial society*, p. 697）

(二)各國社會所得的分配也是很平均的 卽如歐戰前英國國民全所得的五成是祇歸百分之十二的人口所享受，其餘百分之八十八的人口的所得不過也是五成；或全人口百分之三的大資產階級所獲得的所得爲三分之一，其

餘百分之九十七的中產階級，小資產階級，及無產階級所獲得的所得爲三分之二。又如歐戰前美國國民全所得的百分之十五是祇歸百分之二的人口所享受的，此處所得集中的程度雖不如上述財富集中的程度的厲害，但是其不均的事實究竟還是很明顯的；或全人口五分之一的資產階級所獲得的所得爲二分之一，其餘五分之四的小資產階級及無產階級所獲得的所得不過也是二分之一。（參閱Eddie同書，頁四四七——八）

二·財富分配不均與分配不均之互相關係 財富或財產是從剩餘所得轉變來的，所得分配的不均可以產生財富或財產分配之不均；不過財富或財產又能自然地增加所有主的所得，所以財富或財產分配之不均又足以產生所得分配之不均；這樣，二者是互爲因果，互相關聯的。大概人類越文明，勞力之報酬率越增，資本的報酬率越跌，地租的報酬越利息化，而企業的報酬越工資化，那末所得分配不均的程度有比財富分配不均的程度降低的趨勢。即

如就美國言，國民財富之半數集中在百分之二的國民手裏，可謂不均之至；而國民所得的半數集中在百之二十的國民手裏，雖然還是不均，但是其不均的程度減輕得多了。

三·財富分配不均之原因 社會財富分配於各階級或各個人不均的原因，大概是有四個：第一就是各人或各階級的所得有大小，所得愈大者，財富之積聚愈容易，所得愈小者，財富之積聚愈困難；第二就是各人的消費手段有大小，消費節儉者，所得雖小，亦能有所積蓄，消費奢侈者，所得雖大，恐亦不能有所積蓄；第三就是私產制度的存在，如果沒有私產制度，那末所得雖有大小，而財富分配不均之現狀是不會發生的，因為大家是各盡所能，各取所需，毫無私蓄的緣故；第四就是遺產制度的存在，如果祇有私產制度之存在，而沒有遺產制度，那末財富分配雖暫時有不均，然而常常在暗地裏平均的，因為死者是不准把產業傳給子孫或其親友的緣故。

四·所得分配不均之原因 社會所得分配於各階級或各個人不均的原因，大概是有六個：第一就是各人的勤惰和生產能力的大小，勤而生產能力大者則所得大，勤而生產能力小或惰而生產能力大者則所得小，惰而生產能力又小者則所得更小；第二就是私產權之有無大小，即使各人的勤惰和生產能力是無所軒輊，如果他們的資產有大小，那末資產越大者的所得也是越大的，而資產越小者的所得也是越小的；（據美國一位經濟學家名叫費雷兌 Dr. F. F. Friday 者所調查，美人每年所得之在三四千金元之間者，勞力收入與財產收入各半；每年所得達一萬金元者，則勞力收入祇佔了四分之一，而財產收入倒佔了四分之三；每年所得在十萬與數十萬金元之間者，勞力收入的百分數降為十四，而財產收入的百分數漲至八十六；每年所得在一百萬金元以上者，勞力收入的百分數再降為四，而財產收入的百分數則漲至九十六）第三就是投資的安全與危險的不同，投資安全者本利都有着，故所得常大，投機

冒險者往往子母都落空，故所得常小；第四就是時運的順逆或機緣的巧拙，時運順或機緣巧者，其所得常大，時運逆或機緣拙者，其所得常小；其五就是出品的銷售市場之能否獨占，如果能獨占，則利潤高而所得大，否則利潤低而所得小；其六就是財產之有否自然漲價（即不勞而獲的增價，亦即社會勞力的結果的增價）如果有自然漲價，那末租額或息額可增，因之所得亦大，反之，租額或息額不增，因之所得亦小。

五·獨占爲財富及所得分配不均的總原因 在上述社會財富分配之所以不均的四個原因中，除第二個各人消費手段有大小的原因之外其餘三個差不多統統是帶有幾分獨占的色彩的：私產制度固然是一個獨占制度，遺產制度是一個增加財富的集中程度和加劇私產的獨占程度的制度，就是所得的定間接或直接起因於獨占勢力的有無大小的；這樣，所以我們可以說獨占爲財富分配不均的總原因。

在上述社會所得分配之所以不均的六個原因中，差不多統統是帶有或濃或淺的獨占色彩的。茲依次約略解釋之如下：

(一)個人的勤勉和生產能力的過人是一種獨占的現象。勤而生產能力大者則所得亦大，但是勤的美德和大的生產能力到底又是怎樣得來的呢？大概勤勉的人之所以能夠養成勤勉的習慣，總不外乎二大原因：其一是他自己的意志will或志氣ambition，意志強志氣大的人必定是勤奮的，反之，意志弱志氣小的人必定是懶惰的；其二是他的家訓好，友朋善，有良好的環境，所以養成了勤勉的習慣。但是世間意志強，志氣大，家訓好，友朋善的人是比較少的，所以這二個原因是獨占的，所以勤勉的習慣是獨占的。

復次，大概生產能力大者之所以能夠有大的生產能力，總亦不外乎二大原因：其一就是他自已先天的天才（亦即特殊的智慧，技巧，和力量）；其二就是他自已後天的訓練或教育。先天的天才不常有，固然是獨占的；即後天

的訓練或教育，是也須先有堅強的意志和家學淵源或良友協助或財力襄贊而後才能獲得的，所以也是獨占的。這樣，所以我們又可以說個人生產能力之所以有大小是因為他的獨占利益有大小的。

(二)私產權或家私的富有亦是一種獨占的現象 財富越集中，資本（包括土地）越在少數人的手裏，那末這少數人的資本獨占能力越大，所以越是可以待善價而沽，所以他們的所得亦是往往非常之大的；即使他們並沒有天才或人爲的訓練和教育，他們的所得仍舊是可以超越常人幾百幾千幾萬倍的。

(三)投資的安全也是一種獨占的現象 投資安全則所得大，投資不安全則所得小；但是投資安全與不安全的原因到底又在那裏呢？這大概是又可以分做三個原因：其一就是投資者對於投資學識（亦即經濟學識）之有無，有則投資大抵安全，無則投資大抵不安全；其二就是投資者對於各種實業或企業的過去，現在及將來的情形，有否調查清楚，消息靈通，有則投資大抵安全

〔一〕無則投資大抵不安全；其三就是投資者貪心（即發橫財心）之有無，有則投資大抵不安全，反以致貧，無則投資大抵安全，轉可致富。但是這三個原因〔一〕，差不多又是或多或少帶有獨占的色彩的：即如投資學識和各種投資機會的調查，差不多都是資產階級的專利品，一般民衆大都是要不得其門而入和望洋興嘆的；就是貪心之有無，也是與投資者已有的資產有密切的關係的，大概已經富有者，對於貨幣的界限效用是很低的，是不亟亟於可以發橫財的投資機會的，所以其投資是多安全的，未富有者不然，他們對於貨幣的界限效用是很高的，是亟亟於可以發橫財的投資機會的，所以其投資是多不安全的，這樣，所以貪心的消滅，差不多也是資產階級所獨有。

（四）時運的順調或機緣的湊巧也是一種獨占的現象 所謂時運，所謂機緣，大概都是社會勞力和社會變動所造成成功的，斷斷不是無中生有的。不過有些冒險心強的人，風雲際會，適撞其巧，於是社會勞力和社會變動的利益

，就統統給他們獨占去了，個個成爲富翁。這樣，時運的順調或機緣的湊巧，雖然不是主動的獨占，也至少是被動的獨占。

(五) 出品的銷售市場的獨占那更是一種獨占的現象 上述的四種獨占現象，除第一種現象叫做個人獨占 *personal monopolies* 外(美國西旬教授就是如此命名)，泰西經濟學者大致是不以獨占看待的；至於出品的銷售市場能有獨占勢力的企業，那是各國的經濟學者是無不叫做獨佔的。此狹義的獨占，又可以分做三大種：其一就是法律獨占 *legal monopoly* 如私人的版權 *Copyrights*，專利 *patents* 商標，*trade-marks* 等和公家的造幣，郵遞，食鹽公賣，煙草公賣，菸酒公賣，火柴公賣，樟腦公賣等是；其二就是自然獨占 *Natural monopoly* 如一切必須獨占的公用事業 *public utilities* (如自來水廠，自來火廠，電燈廠，電話局，電報局，電車司公，鐵路公司，碼頭管理等) 是；其三就是資本的獨占 *Capitalistic monopoly* 如一切以資本雄厚之故把許多的競爭者統

統設法消滅的消滅，合併的合併，而唯我獨尊的獨占銷售市場起來的許多龐大的公司（如美國的美孚油公司，英美煙草公司等）是。所謂托辣斯 Trust，所謂卡台爾 Cartel，所謂康朋 Combine，所謂辛狄卡 Syndicate，莫非是資本的獨占企業罷了。

（六）財產之自然漲價也是一種獨占的現象 財產的自然漲價可以分做兩種：其一是動產的自然漲價，這大概是由於物價指數之漸增或貨幣價值（即購買力）之漸減的緣故；其二是不動產（尤其是土地）的自然漲價，這大概是不動產的供給獨占（即稀少或有限）及地位獨占的緣故。私產，尤其是集中的私產，本來是一種獨占的現象，所以私產（不管牠是動產或不動產）的自然漲價也是一種獨占的現象，而土地的自然漲價尤其是一種獨占的現象。我們如果再過細研究起來，那末財產自然漲價的原因是可以分做如左的四種的，而這四種是多少都帶有獨占的色彩的：

甲·財產的自然漲價之由於時運者 如饑荒時的米價激增，歐戰時上海（或全中國）的顏料及縫針的價格飛漲等是；而此種時運大致是極少數運道好者的獨占品，因為祇有有米，顏料，及縫針的存積者才享得到這種不勞而獲的漲價也。至這三種貨物的價格之所以漲，那是因為需要不變而供給大減的緣故。

乙·財產的自然漲價之由於自然獨占者 如城市土地（尤其是在發達中的城市土地）之自然漲價，那完全是因為土地的供給不變，而土地的需要則與日俱增的緣故；換言之，土地（尤其是城市的土地）是一種自然獨占品，所以得享受獨占的價格，而地主（尤其是大地主）乃變做獨占者。

丙·財產的自然漲價之由於一般貨物之漲價者 如果一般貨物都漲價或貨幣的價值跌落，那末某種財貨的出產的價格是也須上漲的；出品的價格上漲，那末財產的價值當然也是水漲船高了；即如近年來中國內地的農田

漲價，這實在是穀物漲價的緣故，而穀物之所以漲價，這大概又是百物都漲價的緣故，所以如果我們拿貨幣的價值來計算一下，那末穀物實在並未漲價，而土地亦實在並無漲價也。這樣，我們可以稱此種的財產自然漲價爲虛僞的漲價或名義的漲價。如果我們欲在此處搜求財產的自然漲價與獨占的關係，那末我們只能說私產制度是一種獨占的制度罷了。

丁·財產的自然漲價之由於生產力之增加者 卽如一種財產，如果採用新生產方法之後，其生產力大增，那末不但其出品每單位的售價可以減低，而且其總利潤的數額亦可以增加，因之其資本值亦可以上漲：此種的財產自然漲價，是於各方面都有利的，是一般消費的民衆所歡迎的。不過此種的財產自然漲價，其根本原因在科學的發達和利用，而新發明品往往是專利的，所以財產的自然漲價之由於生產力增加者是亦間接帶有獨占的原因的。

六·獨占的分類 獨占既然是社會財產及所得的分配不均的總原因，那末獨占論是應當在分配論內佔一個極重要的地位的了。現在我可以把獨占的分類約略述之於下。

(一)西句氏的獨占分類：(參閱氏著經濟學原理，三版，頁二一四)

甲·個人獨占：如(一)古董獨占，(二)天才獨占，(三)學術獨占，

(四)秘傳獨占等是。

乙·法律獨占：(子)公家法律獨占如造幣廠，郵政局，鐵路國有，食

鹽公賣，菸草公賣等是。

(丑)私人法律獨占如專利，版權，商標，及排他的特許等是。

丙·地位的自然獨占：如土地的自然獨占和天然富源的獨占等是。

丁·組織的自然獨占：如公用事業等是。

戊·資本的獨占：如各種的托辣斯是。

己·勞工獨占：如熟練工人之組織工會以限制學徒及有關於該項工人的供給事項等是。

(二) 伊利氏獨占分類：（參閱氏著經濟學入門，四版，頁二四六）

甲·社會獨占（即獨占力是社會或外界所賦與的獨占）

子·公益獨占 *general welfare monopolies*

(甲) 專利

(乙) 版權

(丙) 商標

(丁) 公衆消費獨占 *public consumption monopolies*（目的在監督或限制某種商品或勞務）

(戊) 財政獨占 *fiscal monopolies*（目的在增加公家收入）

丑·私益獨占 *special privilege monopolies*

(甲)公家特惠獨占 *those based on public favoritism* (如因保護關稅而能獨占國內市場的企業是)

(乙)私人特惠獨占 *those based on private favoritism* (如因運輸費之特別減低而能獨占國內外市場的企業是)

乙·自然獨占(即獨占力是企業自己的力量所產生的獨占)

子·自然獨占之起於原料供給之有限制者 *those arising from limitation of supply of raw material* (如土地及天然富源的獨占等是)

丑·自然獨占之起於營業的自己所固有的特質者 *those arising from peculiar characteristics of the business itself* (如一切交通，運輸，及其他公用事業之必至獨占是)

寅·自然獨占之起於秘密者 *those arising from secrecy* (如藥品製造方法之保守秘密，因之得享受銷售市場的獨占的利益是)。

西伊二氏的獨占分類似均嫌其太狹窄，不足以適合本章之理論；茲特作一廣義的獨占分類表如下：

甲·公家獨占：

子·社會或公益獨占：如造幣國營，及民生必要品平價公賣等是。

丑·自然獨占：如土地，森林，礦產，水利的國有及公用企業國營，省營，縣營，或市營等是。

寅·財政獨占：如煙酒公賣，食鹽公賣，生鐵公賣，火柴公賣等以收入爲目的的國營企業是。

乙·私人獨占：

子·主動獨占 *active monopoly* (就是私人以自己的力量去產生

獨占力的獨占)

(甲)個人獨占：如(一)非常勤勉的習慣的獨占，(二)稀世美術品的獨占，(三)天才或能力的獨占，(四)學術，學識，和教育的獨占，(五)秘密的製造方法的獨占等是。

(乙)資本雄厚或集中的獨占：如托辣斯，總攬公司 *holding companies*，卡台爾，康朋，及辛狄卡等有獨占國內或國外市場的企業單位。(資本獨占亦即是私產權集中的獨占)

(丙)團結獨占：如(一)企業家團結獨占，以抵抗勞工的無

理要求。

(二) 勞工團結獨占，以抵抗資方，而提高勞工的酬報和地位。

丑·被動獨占 *passive monopoly* (就是不是以私人自己的力量去產生獨占力的獨占)

(甲) 時運獨占或機緣獨占 (時運或機緣幾完全是社會勞力或時勢變遷的結果，私人能獨占其利，不過是適逢其會耳)

(乙) 法律獨占：(即獨占力是國家法律所賦與的私人獨占)

(一) 專利權

(二) 版權

(三) 商標

(四)特許權(包括私營的公用企業在內，詳自然獨占節)

(丙)特惠獨占：(即獨占力是發生於公家或其他私人的特別恩惠的私人獨占)

(一)公家的特惠獨占：如保護稅則施行的結果，使某種貨享獨占國內市場的利益。

(二)私人的特惠獨占：如私營鐵路公司對於某公司某種貨物的水腳特別減輕，可以使該公司的出品獨占國內或國外的市場。

(丁)自然獨占(即獨占力是財產或企業的自然性質所賦與的私人獨占)

(一)私有土地的獨占：一來是因為土地的供給難增，

二來是有些土地的空間地位可以寶貴。

(二)私有天然富源的獨占：如非洲的金剛石礦，美國的無烟煤礦，宜興蜀山之陶土等都是

(三)私營公用企業的獨占：如自來水廠，自來火廠，電氣廠，電話局，電報局，電車公司，鐵路公司，航運公司等是。

分
配
論

第八章 財富及所得的分配如何可使之均

一·均產主義是和平而容易實行的理想 我在拙著生產論第七章第二節裏面已經把社會的經濟組織須根據於均產主義的精神的意思，表白得很明顯。現在在分配論裏討論到財富及所得的分配如何可以使之均的問題，那末均產主義的精神是又不得不舊話重提了。當然，此處之所謂均產主義，並不是絕對的均產主義，乃是相對的均產主義，乃是比較的有限的改革的私產主義，亦就是脫胎於孫中山先生的民生主義而來者。均產主義雖一面絕對駁斥共產主義者或過激社會主義者的主張，但一面又相對的容納溫和派社會主義者的主張，故謂之有限制的私產主義可，謂之有限制的社會主義亦可。均產主義者distributionist 改革現代經濟組織的最要法寶，即在消滅或減輕各種私人的獨占。不差，各種社會主義（連共產主義在內）的目的亦不過是要取消私

人的獨占權，不過其程度方法是有所不同罷了。茲把各種社會主義的取消私人獨占的方法，約略述之如下：

二·共產主義者取消私人獨占的方法 此處之所謂共產主義係指積極的或奮鬥的共產主義 militant communism 而言，非指消極的或自由的共產主義 voluntary communism 而言。奮鬥的共產主義的最好一個實例就是尙未實行新經濟政策以前的蘇俄 Soviet Russia。茲把一九一七年起至一九二一年止的三四年內的蘇俄經濟制度，述其大綱於后：

(一)蘇俄當局以爲私產是萬惡之母，所以把一切的私產，無論是生產的私產抑消費的私產，都取消，舉凡一切的資本和土地統統歸屬於國家。(按此條是取消私人的財產獨占權，土地獨占權，財產自然漲價獨占權，和教育修養獨占權等)

(二)國家是一切工業的唯一所有者和經營者，並爲唯一的生產物分配者

。(按此條是根據上條而來的，舉凡私產制度下私人的一切交易的和分配的經濟行爲統統都推翻)

(二)人人須勞力之後才有所得可以享受，且一切勞力是爲國家而執行的。(按此條是以整個的國家爲唯一的企業家，而以一切人民爲傭僱者。)

(四)無論何種工作的勞力的報酬(即工資)是一樣的，沒有區別的，而且工資之付給是以實物 *rations of goods* 或勞動券 *labor cards or tickets* 的，並不是以貨幣的；勞動券持有人是可以執券向公家的棧房取財貨的。(按此條實行的結果是把貨幣取消，因爲私人間完全無交行的經濟行爲，固用不着貨幣來做交易的中介啦。)

三·集產主義者或國家社會主義者取消私人獨占的方法 集產主義 *collectivism* 或國家社會主義 *state socialism* 是奮鬥的共產主義的退一步，也就是牠的初步，蘇俄自一九二二年以後所採行的新經濟政策 *new economic policy* 就是

一個最好的實例。茲把一九二二年以後的蘇俄經濟制度的大綱，述之如次：

(一)消費的財貨歸私，生產的財貨歸公。

(二)大規模事業國營，小規模事業間有允許私營的，但不許傭僱他人。

(三)私營事業的出品的售價須嚴格的受國家的監督，恢復貨幣制度，國家爲一切商品的公賣者。

(四)土地國有，但農人於繳納田租於國家外，可以自由賣買穀物。

(五)工資爲個人所得的唯一源泉，除老殘及幼少者外，人人都須勞力。

此外如德國的馬克斯主義者和英國的費賓社會主義 Fabian socialism者，也是主張集產主義或國家社會主義的。

四·工團主義 Syndicalism 者取消私人獨占的方法 工團主義者是法國式的激烈社會主義者，他們是不信任國家和政府的真能造福於工人的，所以主張各工業的工人團體自己去佔有，經營，支配各該種企業以便打倒私人企業

家的獨占權。他們所採用的手段是總同盟罷工，暴動，打毀機器或其他財產等直接行動。

五·基爾特社會主義者取消私人獨占的方法 基爾特社會主義 *guild socialism* 或行會社會主義是英國另有一派學者所主張的比較溫和的社會主義。他們以為集產主義給與國家以太大的權力，易致暴虐無道，而同時工團主義之不要國家或政府，又容易陷入無政府的狀態，所以主張取二者之所長，去二者之所短，（一）保存歷來的區域國家以維護消費民衆的利益，其立法機關為巴力門 *parliament*，其管理的事務為教育，司法，國防，治安，和外交等，（二）創設基爾特會議 *guild congress*（或稱行會會議，先由各業工人組織地方行會，再行選舉代表組織各業的全國行會，再由各業的全國行會選舉代表組織全國行會或基爾特會議）以維護生產民衆，即勞工，的利益，其處理的事務為各業間之如何合作。這樣，我們可以知道，基爾特社會主義的主張也

是要把生產工具歸爲國有的，不過國家並不自己去經營，乃委托各種行會或工團去管理，所以其辦法是介乎國家社會主義和工團主義之間的。復次，基爾特社會主義者主張有二個議會並立，即保存政治議會和創設經濟議會，以便有所抵衡 *check and balance*，尤爲特別。

六·對於上述四種社會主義者取消私人獨占之方法的批評 (一)私產制爲私人獨占權所自生，所以上述四種的社會主義者主張把私產制根本取消。我所要批評者，並不是私產制之應不應根本取消的問題 (自純粹的理想講起來，私產制頂好是根本的取消，共產制頂好澈底的施行)，乃是私產制能不能根本取消的問題。我在生產論第七章已經把私產制不能完全的取消，祇能相當節制的意思說過明白。生產論第一四七頁上說：「永久的共產主義是根本上違反人類的天性，而有限制的私產主義是根本上適合人類的天性的。人類的天性是什麼呢？就是一方面要自由，一方面又要平等。要自由所以私產

佔有慾很發達，要平等所以要限制太富有的人的財富而使之相當的均。」這樣，如果人類的佔有慾或求自由慾不消滅，那末私產制恐怕是海枯石爛也不能根本推翻的。上述四種社會主義者，尤其是共產主義者，堅要使之根本推翻，而代之以「各盡所能，各取所需」的共產制，何其犯了空想的毛病之深耶？

(二)私產取消之後，共產主義和集產主義把一切的生產要素都歸國家所有或支配。我所要批評的，並不是國家應不做大地主，大資本主，和大企業家的問題，乃是國家能不能做大地主，大資本主，和大企業家而於全民有利的問題。我們要曉得，代表國家者就是政府，而代表政府者就是官吏；假使政府永久能廉潔幹練，而大小官吏(尤其是大官)永久能清慎勤公，那末共產主義或集產主義之必有良好的結果是毫無疑義的；假使這種政府和官吏是不能永久有的，那末十日曝之而不足，一日寒之而有餘，民衆必不能享受共產或集產之益也，其能享得到利益者，恐怕還是一般官吏耳。(三)共產的國家

對於一切無論執行何種工作的勞力，是一律給以平等的報酬的。我所要批評的，並不是應不應的問題，乃是能不能的問題。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質稟有優劣。用力有勤惰，功能有大小，成效有遲速，若其所得一律從同，非第無以示激揚，促進化而已，按之情理，亦似平而實不平，且悖經濟界之天則，其勢又萬不能以持久。」（四）私產制既完全推翻，那末與之有密切關係的自由競爭制 *system of free competition* 亦勢必根本消滅：試問人類若無相當的競爭心，一切事物又何能進步；過分及不當的競爭固是十分浪費，但是毫無競爭的制度也是極端浪費的。（五）共產主義者想把私產之根及財富分配所以不均之源的貨幣根本取消，而代之以實物或勞動給付：試問取消人類數千年來的經濟文化結晶品，是進化的舉動呢？還是退化的舉動呢？貨幣的優點及其永不會倒的原因我已在交易論第五章說得很明白，共產主義者不明此理，而必欲以人類所不肯放棄的東西強其放棄，何其設施之違反乎人情

及其態度之不科學的如此之甚耶！蘇俄廢了貨幣三年而終久是仍舊恢復原狀者，豈不是一個很好的殷鑑嗎？我們即使退一萬步講，金屬的貨幣可以廢止，而代之以勞動券，那末勞動券不是慢慢的也要變做價值的標準和交換的中介嗎？那豈不又是換湯不換藥嗎？（六）極端的社會主義政府是必定的要盡目前的生產品以供億及取悅民衆的：試問盡生產以供消費，那末生產資本的添補修繕的資料在那裏呢？新發明在那裏呢？一國或人類而無新發明和生產財貨添補之資料，則其經濟狀況之必不能有進展，其生活程度之必不能有改善，乃是可以預定之事實。（七）極端的社會主義是必然的要把婚姻制度及家庭制度取消的，因為私產制度之存在本來是與二者有不可分離的關係的：試問婚姻制度取消，亦即自由戀愛制實行之後，其影響於人口爲何如耶！假使以亂交之故而花柳病盛行，那末人口必有消滅的危險。假使以無家庭的負擔的緣故而無限制的生育起來，那末人口又必有過剩的危險，洵致於人類

自相殘殺，各謀生存。上述二種一樣危險的影響，是非此即彼的，極端社會主義者又將何以善其後耶？

七·均產主義者（亦即民生主義者）取消及減輕私人獨占的方法 均產主義是與中國歷來賢哲所提倡的均富主義彷彿的；不過均富主義是太與「不患寡，而患不均」的成語相關聯的，是消極的，而均產主義則是「既患寡，又患不均」的，是積極的。孫中山先生所主張的三民主義內的民生主義，雖有時也表明「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又名共產主義，即是大同主義」，但揆他的真意就是說「民生主義就是很溫和的社會主義，牠的將來最後的目標是在乎人類進化到極點的自由的共產主義或孔子在禮運編上所理想的大同主義，」所以民生主義目前所主張也實在是均產主義，至將來的共產或大同主義，那是就純粹的學理講，是誰都贊成的，不過千萬年後，人類能不能達到此聖境，我們也祇能當作一種啞謎罷了！可以置之不論。就著者的眼光看起來，

此種聖境是可望而不可即的，恐怕一千萬年之後，還是不能達到的，因爲人類的近視自利心是根本反對此種境界的。以下請述均產主義者切實易行的取消及減輕私人獨占的方法。

(一)取消或減輕主動的私人獨占的方法：

甲·取消或減輕個人的獨占：

子·設法使民衆勤奮者多，那末非常勤勉者的獨占力自然比較的降低了。(勤勉是一種美德，所以國家不應摧殘極少數人民的非常勤勉而應鼓勵大多數人民都勤勉起來才好)

丑·國家應設立美術院以收羅個人的稀世美術品而公之於世。

寅·國家應提倡高等教育以增加天才及非常才能者，那末他們的獨占力自會比較的降低了。

卯·國家應普及教育使全體民衆都有受教育的機會，務使教育普遍

化，那末從前個人的學術，學識，和教育的獨占，自可取消了；如果還有智愚的不平事實發生。那是先天遺傳的問題，國家又須注重優生學或人種改良問題了。

辰·關於個人的秘傳方法的獨占，國家應當設立專利法以保護發明人或其子孫，俾此種的個人獨占也可以逐漸減少，因為是公開起來的緣故。此外如版權及商標的獨占之應受法律保護，其理由也是一樣的。

乙·取消或減輕資本或私產的獨占：

子·平均地權：其方法爲

(甲)耕者要私有其田：其方法又爲

(子)限制遙領地主的土地所有權；

(丑)限制大戶的土地所有權；

(寅)增加不自耕地主的田賦稅率，使其自願出讓其土地於自耕農或佃農；

(卯)酌減佃農繳給地主的田租，使其自願出讓其土地於佃農；

(辰)廣設農民銀行，以低利貸佃農以金錢，俾有資向地主購買耕由；

(巳)設立懲罰惰農的辦法，俾均田的政策可以永久維持下去，不至於日久而弊生；

(午)禁止在耕田中做墳，以防止耕田之減少；

(未)開墾邊荒以給內地過剩的農夫；

(申)相當的限制人口之過度增加，以防止土地不夠分配的危險。(關於此點，世界各國應仿限制軍備會議的辦

法來開限制人口會議，庶幾國際和平得真實的永久保持）。

(乙)抽地價稅或收買土地：前者對報價公平或超過時價者行之，後者對報價太低或不及時價者行之。

(丙)抽收累進漲價稅，即土地的自然漲價，當其出售時，須納累進的漲價稅，以不勞而獲的一部份歸公之謂；其稅率平時不得超過五成，戰時另定！其漲價的程度，可以物價指數作參考；其有自然跌價的土地者，得以呈請稍資抵消。

丑·節制私人資本：其方法為

(甲)抽取累進的財產稅，尤其是遺產稅，因為遺產制是財富分配不均之最大原因之一，最好是完全廢止，然而為遷就人類的愛子之心和防止死者的晚年浪費起見，所以只得僅抽

累進的總遺產稅或相續稅，其稅率平時以五成爲最高限，戰時另定。

(乙) 抽取累進的個人所得稅和公司或商號所得稅，以減輕所得分配之不均程度。

(丙) 抽取奢侈稅或直接消費稅，以增加富有者的負擔。

(丁) 提倡各種合作事業如消費合作，信用合作，生產合作，住宅合作，和販賣合作等，以減輕營業資本的獨占勢力。

(戊) 防止托辣斯等壟斷企業或資本獨占企業之出現。

(己) 保護勞工的合理利益以抵抗不良企業家之剝奪行爲，並規定最低限度的工資及各種社會保險（衰老保險，疾病保險，體傷保險，及失業保險）法；鼓勵勞工儲蓄，使無產者慢慢的變做有產者。（如果人人都有較均的產，那末獨占

私產權就相對的消滅了)

(庚)改造遺產繼承法，使子女均分遺產，其數不滿五千元或一萬元者免相續稅。

(辛)取締一切可以使民衆墮落或傾家蕩產的營業，一來是防止此種不正當營業者的發財，二來是防止無產階級之產生或增加。

寅·製造國家資本：其方法爲以良好能幹的政府去經營人民私人所不能，不願，或不應經營的實業。

(二)取消或減輕被動的私人獨占的方法：

甲·取消或減輕時運的獨占：其方法爲

子·根本消滅時運之產生，如維持國內外和平，不使戰時的暴發戶發生，禁止人民賭博，不使人民有意外的利得等是。

丑·減輕時運利益的獨占，使社會勞力的結果至少有一部份仍還諸社會，其方法爲

(甲)抽取意外利得稅，如發財票中籤稅等是；

(乙)抽取累進的戰時利潤稅；

(丙)抽取累進的過分利潤稅；

乙·取消或減輕法律的獨占：其方法爲

子·限制專利權有效期間，如美國規定爲十七年是。

丑·限制版權有效期間，如英美之規定爲四十二年是。

寅·廢止或限制特許權之發給。

丙·取消或減輕特惠獨占：其方法爲

子·取消公家特惠，或令受特惠的企業繳納營業稅，以資補償民衆的利益。

丑·取消私人的特惠辦法，不許運輸機關對於顧客有差等待遇。

丁·取消或減輕自然獨占；其方法爲

子·平均地權（其方法已詳前）

丑·限制私人開礦，山澤之利歸公

寅·一切自然獨占的公用企業都應歸公營，不過政府當然是要良好的，否則必無好結果。

這樣，均產主義者的取消或減輕私人獨占的方法是十分積極的，是深合乎人類一方要求自由，一方又要求平等的口胃的，所以是永久可以維持下去的一種公平的經濟組織。

八·均產主義下的人民所得 如果我們能切實的去施行上節所述的取消或減輕私人獨占的方法，那末我可以說，人民的各種所得是都有工資化的傾向的：土地有地租，但其報酬不過是土地投資的合理的利息，亦就是過去勞

力的合理的工資；資本有利息，但其報酬也不過是過去勞力的合理的工資；企業有利純，但其報酬也不過是企業家合理的薪工；官吏有租稅，而其報酬也不過是合理的薪俸；總而言之，均產主義如果真正達到目的，那末勞力是個人所得的唯一源泉，而且各種的所得是都有工資化的傾向的，不過工資額是有增高的趨勢，使人人有比較舒服的日子過，人人有比較滿意的生活程度享受的。

附錄一

民生主義與勞力價值論之關係

照孫中山先生自己說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所以民生主義，就是要解決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和羣衆的生命問題的一個學理。簡單的說起來，民生主義也就是要使得我們大家都能夠比較的日子過的主義。這就是大家比較的好好飯吃，有好衣穿，有好房子住，有好教育受，有好娛樂享，和有好道路走的主義。我說「比較的」是有個原因的，因為據前年孫夫人宋慶齡女士脫離武漢政府宣言中有一段說：（該宣言曾載十六年八月六日的上海時事新報）

「先總理亦即民衆之一。生時屢以其早年生活相告於余。中山原出自農家，中山父爲農夫，中山縣居民亦務農爲業。中山幼時極貧，十五歲之

前，未嘗有錢購履，且居處多山，赤足行者極感痛苦。其家儉樸，於其弟兄長成立家之前，家道僅能餬口。臥處只爲茅屋。中山兒童時期，只能以芋黍代食，曾未能食米，因米價過高，中山固無力購米也。中山亦嘗屢次告余曰，其革命精神之發軔，實在貧家中作貧人子之時，並嘗決志，將來即投身於提高民衆之事業內。兒童時即以全國兒童能服履食米爲職志，而此後四十年如一日，未嘗忘却其初志在拯濟民衆也。

我們讀了孫夫人這一段宣言，就可以知道中山民生主義之所以產生的物質環境的一部份，中山幼時是一個很窮的農家子，十五歲以前是天天沒有鞋子穿和白米吃，所以他後來創民生主義，立志要把個個中國人都有鞋子穿和白米吃。這個要使個個中國人都有鞋子穿和白米吃的民生主義，是很公道的、是誰也不能反對的，是誰也應當贊成的。所以我說民生主義就是要使大家能夠比較的過舒服的日子的主義。

然而這大家有比較的舒服的日子過的狀況，爲什麼現在還沒有做到呢？

這是大概有三個主要理由：就是第一、生產比較不足；第二人口比較的過剩；第三，分配比較的不均。生產比較的不足，那末就是人口比較的少，分配比較的均，舒服的日子不是人人都有過的。人口比較的過剩，那末就是生產比較的足，分配比較的均，舒服的日子也不是人人都有過的。分配比較的不均，那末就是生產比較的足，人口比較的少，舒服的日子也不是人人都有過的。我們此處且擱開頭兩個理由不講，只論第三個理由，就是分配比較的不均使得中山的民生主義不能實現。

分配不均（就是比較的不均，分配絕對的均的社會，就是沒有私產的社會，理想中只有小小的共產國也許做得到，然而這大概是幾千萬年以後也做不到的）的最大原因就是勞力價值論失其效用。何以呢？因爲如果世間上的人，人人所獲得的價值（即進款或所得）都是比較的以其勞力做根據，那麼世

間貧富階級必定不至於相差過遠的，那麼民生主義裏頭所主張的均產社會的理想就可以達到了。（中山雖曾說民生主義就是共產主義。其實他的共產主義的意思，就是均產主義，斷不是馬克斯的共產主義。）然而社會的實在情形，却與之相反，有一部份人是不勞而獲，搶奪人家勞力的結果；有一部份人是勞而不獲，勞力的結果，只少有一部份被人家搶奪去了。中山先生創民生主義，其目的就是要補救這個缺點。民生主義的三個主要辦法：是（一）平均地權，（二）節制私人資本，和（三）製造國家資本。這三個辦法，據我看來，是沒有一個不是以勞力價值論做根據的。地權何以要平均呢？因為土地的不由改良而漲價，對於地主，是不勞而獲的；對於社會，是勞而不獲的；所以此種不勞而獲的土地漲價，至少須有一部歸公才是公道。私人資本為何要節制呢？因為大凡成爲大富的人，雖然也有從自己滲淡經營中得來的，然而總是得機緣的賜與的多；所謂機緣，大概又是別人或社會給他造成的多；發

財的人，不過能取巧而利用之以爲自己利益罷了；至於因得遺產等等意外之財而致鉅富者，就得者而言，那更是不勞而獲的了。國家資本爲什麼要製造呢？因爲國家資本的比例越高，就是私人資本的比例越低，那麼個人措社會的油的機會越少，就是社會全體勞力的結果歸社會全體所享受的機會亦越多。（這是假定代表國家的政府和代表政府的官吏是良好的，是賢能的。假使這個假定是與事實不合的多，那麼國家資本製造出來以後的好處，不見得是能歸社會全體的享受吧！所以製造國家資本是須慎重將事的。）（下略）

經濟的人生觀

一·何謂人生觀？人生觀就是我們日常對於生活方面所採抱的一種哲學態度。譬如有一個人，他的日常舉止是十分闊綽豪俠的，那末我們可以說他的人生觀是傾向於奢侈的。又有一個人，他的日常行動是非常儉樸節約的，那末我們可以說他的人生觀是傾向於節儉的。又有一個人，他的日常對人接物總是滿面春風的，那末我們可以說他的人生觀是傾向於樂觀的。又有一個人，他的日常態度總是愁容滿面的，那末我們可以說他的人生觀是傾向於悲觀的。其餘還有浪漫人生觀，吝嗇人生觀，保守人生觀，進步人生觀，和革命人生觀等等，不勝枚舉。

二·何謂經濟的人生觀？經濟人生觀就是我們日常就經濟一方面着想對

於生活方面所探抱的一種哲學態度。世間人人有生命，就是人人須有維持生命的種種活動，所以人人須有經濟的人生觀。

三、經濟的人生觀的各方面 經濟的人生觀大約可以從五方面來討論，所謂五方面者就是（一）我們對於生產經濟應採的態度，（二）我們對於消費經濟應採的態度，（三）我們對於交易經濟應採的態度，（四）我們對於分配經濟應採的態度，和（五）我們對於公共經濟應採的態度。現在請逐條稍微詳細分述之如次。

（一）我們對於生產經濟應採的態度 生產部份，就事實講起來，是經濟界之最重要的。所以請先討論我們對於生產經濟應採的態度，大概生產是一切經濟活動的基礎，無生產即無消費，即無交易，即無分配。這是根本人生觀，尤其是我們現在處於民窮財盡的時代的人民所不可一刻忘記的。只有我們大家努力生產為能實現三民主義——特別是民生主義。只有我們大家努力

生產爲能救活奄奄一息的中國。要努力生產，那末我們對於各種生產要素的人生觀也不可不弄清楚。大概生產的要素可以分做兩大種，卽首要要素和次要要素是。首要要素又可分爲三個，卽土地，勞力，和資本是。次要要素又可分爲企業，貨幣，和政府是。

我們要增加生產，那末對於土地的要素就不能只講平均分配已經開墾的土地，還須設法去開發未經墾殖的邊荒或內地；對於勞力的要素就不得不主張勞動神聖，勞力萬能，和工作普遍化；對於資本的要素就不得不主張努力積聚和應用；對於企業的要素就不得不主張科學的組織和管理方法來增加生產效率；對於貨幣的要素就不得不主張改良幣制和嚴防濫發紙幣的政策；對於政府的要素就不得不主張不斷的監督以期常常有個良好能幹的政府來輔助國民的生產。

(二)我們對於消費經濟應採的態度 消費部份，就理論講起來，是經濟

界之最要。何以呢？因為消費或享樂是人生的目標，而生產或勞動不過是人生的手段。因之我們對於消費的人生觀也是重要不過的。我們對於消費的總人生觀是要提高消費程度或標準。這就是說，我們要使消費理性和科學化起來。然則如何可使消費理性和科學化起來呢？那末我們第一是要消費的數量多寡適中，第二是要消費的費用奢儉得中，第三是要消費的範圍須具有共同性和合作性如公共馬路，公共花園，公共圖書館等的共同合作的消費是。

(二)我們對於交易經濟應採的態度 我們現在的社會是一個分工的社會。分工之後，交易生產物是必不可少的一種手續了。既有了交易，那末我們對之究竟應採取一種什麼態度呢？我以為我們應抱一種公平的態度。這就是說，我們在物物交易或買賣的時候，總須兩造各得其平，萬不可讓一方措他方的油或敲他方的竹槓。大概萬百經濟財貨的價值是大半決定於勞力或人工

的，所以我們的理想的公平交易是應當完全以勞力的質量做比例的。

(四)我們對於分配經濟應採的態度 分配經濟可以分做兩層來講：第一是各個生產要素的應得分配；第二是一個社會裏的會員的個人財富或所得分配。我們無論對於那一種的分配，總應當抱一種公平的態度。我們不但要使得地主，工人，資本家，企業家，和政府的分配應當各得其平。我們還要使得社會間各個人的財富或所得各得其均。不過此處之所謂平均者並不是共產主義下之絕對的平均，乃是均產（即有限的私產）主義下之相對之平均。純粹的共產主義恐怕就是在千萬年以後還是一個理想，不能實現的。

(五)我們對於公共經濟應採的態度 所謂公共經濟者，就是政府經濟，也就是財政。我們對於財政應當抱兩種的態度，第一就是繳納租稅，第二就是監督財政。繳納租稅是國民應盡的義務，監督財政是國民應享的權利。我們對於義務是要盡的，但是對於權利也是不可放棄而不享受的。

結論 總結以上所論，我們對於經濟的人生觀，可以喊五個口號如下：
努力生產，提高消費，公平交易，平均分配，監督財政。

本書的中英文參考書如下

馬陵甫譯津村秀松著國民經濟學原論，第五編分配論，第二編第八章

李權時著經濟學 A B C，財政學 A B C

王建祖著基持經濟學

劉秉麟著，經濟學原理，分配論

薩孟武譯小川鄉太郎著財政總論

T. N. Carver: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ics, Distribution of Wealth

R. T. Ely: Outlines of Economics.

Ely and Wicker: Elementary Economics.

Fairchild, Furniss, and Buck: Elementary Economics, vol. II.

- G. S. Li: Principles of Business Economics.**
- Nicholson: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III**
- Seager: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 Seligman: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 Buferer: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 Burch and Nearing: Elements of Economics**
- A. Marshall: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 L. C. Marshall: Industrial Society.**
- G. B. Clark: Distribution of Wealth.**
- C. R. Fay: Elements of Economics**
- L. D. Edie: Economics: Principles and Problems**